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59940326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sxl50f		
建设项目名称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		
建设项目类别	52—136机场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6707881169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姚英杰		
主要负责人（签字）	匡光华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梁衍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德立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2053861699B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卢宇驰	2013035430350000003512430278	BH014927	卢宇驰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卢宇驰	全本	BH014927	卢宇驰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		
项目代码	2019-430121-56-01-025322		
建设单位联系人	梁衍	联系方式	15111017668
建设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黄花镇高岸村		
地理坐标	(113 度 13 分 2.57 秒, 28 度 10 分 36.4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5631 机场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二、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业, 136 机场 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 / 备案）部门（选填）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湘发改基础[2020]8 号
总投资（万元）	56493.70	环保投资（万元）	549
环保投资占比（%）	0.97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2021 年 7 月建设完成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565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中国民用航空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2020 年）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总体规划修编（2019 版）》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总体规划修编（2019 版）》相容性。 本项目拟建厂址为黄花镇高岸村，根据《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总		

	体规划修编（2019 版）》项目拟建地位于机场规划用地范围内，项目的建设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总体规划修编（2019 版）》相容，《民航局关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总体规划的批复》（民航函[2019]1121 号)见附件 5。 （2）与《中国民用航空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2020 年）相容性 民航业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重要的战略产业。中国民用航空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和实现民航强国战略关键阶段的行业发展规划。我国民航大众化、多样化趋势明显，快速增长仍是阶段性基本特征，民航发展迎来新的历史机遇期。 运输机场是国家综合交通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民航最重要的基础设施。要以需求为导向，优化机场布局，加快机场建设，完善和提高机场保障能力。重点是缓解大型机场容量饱和问题和积极发展支线机场。 表1-1 《规划》“十三五”时期运输机场建设项目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性质</th><th>机场名称</th></tr> </thead> <tbody> <tr> <td>续建机场 (30 个)</td><td>北京新机场、承德、临汾、霍林郭勒、扎兰屯、乌兰察布、松原、白城、建三江、五大连池、三明、上饶、信阳、十堰、武冈、岳阳、琼海、西沙、,南沙、巫山、巴中、怀仁、沧源、澜沧、陇南、果洛、祁连、莎车、若羌、图木舒克</td></tr> <tr> <td>新建机场 (44 个)</td><td>成都新机场、邢台、朔州、正蓝旗、林西/克什克腾、阿拉善左旗、东乌旗、四平、绥芬河、丽水、嘉兴、芜湖/宣城、亳州、瑞金、蚌埠、菏泽、枣庄、商丘、安阳、鲁山、荆州、鄂州/黄冈、郴州、湘西、娄底、韶关、玉林、武隆、乐山、甘孜、威宁、黔北、红河、元阳、怒江、府谷、宝鸡、定边、平凉、共和、石嘴山、昭苏、于田、塔什库尔干</td></tr> <tr> <td>改扩建机场 (139 个)</td><td>广州、浦东、虹桥、深圳、成都、昆明、重庆、西安、杭州、长沙、武汉、乌鲁木齐、南京、郑州、三亚、海口、大连、沈阳、贵阳、哈尔滨、天津、南宁、福州、济南、太原、长春、南昌、宁波、合肥、石家庄、银川、西宁、拉萨；唐山、张家口、长治、大同、包头、鄂尔多斯、赤峰、锡林浩特、通辽、连浩特、巴彦淖尔、阿尔山、朝阳、长海、鞍山、吉林、长白山、通化、齐齐哈尔、佳木斯、黑河、漠河、鸡西、大庆、伊春、无锡、常州、徐州、南通、淮安、盐城、扬州泰州、温州、义乌、舟山、衢州、台州、黄山、安庆、阜阳、九华山、泉州、连城、赣州、景德镇、井冈山、宜春、威海、临沂、东营、洛阳、南阳、宜昌、襄阳、</td></tr> </tbody> </table>	性质	机场名称	续建机场 (30 个)	北京新机场、承德、临汾、霍林郭勒、扎兰屯、乌兰察布、松原、白城、建三江、五大连池、三明、上饶、信阳、十堰、武冈、岳阳、琼海、西沙、,南沙、巫山、巴中、怀仁、沧源、澜沧、陇南、果洛、祁连、莎车、若羌、图木舒克	新建机场 (44 个)	成都新机场、邢台、朔州、正蓝旗、林西/克什克腾、阿拉善左旗、东乌旗、四平、绥芬河、丽水、嘉兴、芜湖/宣城、亳州、瑞金、蚌埠、菏泽、枣庄、商丘、安阳、鲁山、荆州、鄂州/黄冈、郴州、湘西、娄底、韶关、玉林、武隆、乐山、甘孜、威宁、黔北、红河、元阳、怒江、府谷、宝鸡、定边、平凉、共和、石嘴山、昭苏、于田、塔什库尔干	改扩建机场 (139 个)	广州、浦东、虹桥、深圳、成都、昆明、重庆、西安、杭州、长沙、武汉、乌鲁木齐、南京、郑州、三亚、海口、大连、沈阳、贵阳、哈尔滨、天津、南宁、福州、济南、太原、长春、南昌、宁波、合肥、石家庄、银川、西宁、拉萨；唐山、张家口、长治、大同、包头、鄂尔多斯、赤峰、锡林浩特、通辽、连浩特、巴彦淖尔、阿尔山、朝阳、长海、鞍山、吉林、长白山、通化、齐齐哈尔、佳木斯、黑河、漠河、鸡西、大庆、伊春、无锡、常州、徐州、南通、淮安、盐城、扬州泰州、温州、义乌、舟山、衢州、台州、黄山、安庆、阜阳、九华山、泉州、连城、赣州、景德镇、井冈山、宜春、威海、临沂、东营、洛阳、南阳、宜昌、襄阳、
性质	机场名称								
续建机场 (30 个)	北京新机场、承德、临汾、霍林郭勒、扎兰屯、乌兰察布、松原、白城、建三江、五大连池、三明、上饶、信阳、十堰、武冈、岳阳、琼海、西沙、,南沙、巫山、巴中、怀仁、沧源、澜沧、陇南、果洛、祁连、莎车、若羌、图木舒克								
新建机场 (44 个)	成都新机场、邢台、朔州、正蓝旗、林西/克什克腾、阿拉善左旗、东乌旗、四平、绥芬河、丽水、嘉兴、芜湖/宣城、亳州、瑞金、蚌埠、菏泽、枣庄、商丘、安阳、鲁山、荆州、鄂州/黄冈、郴州、湘西、娄底、韶关、玉林、武隆、乐山、甘孜、威宁、黔北、红河、元阳、怒江、府谷、宝鸡、定边、平凉、共和、石嘴山、昭苏、于田、塔什库尔干								
改扩建机场 (139 个)	广州、浦东、虹桥、深圳、成都、昆明、重庆、西安、杭州、长沙、武汉、乌鲁木齐、南京、郑州、三亚、海口、大连、沈阳、贵阳、哈尔滨、天津、南宁、福州、济南、太原、长春、南昌、宁波、合肥、石家庄、银川、西宁、拉萨；唐山、张家口、长治、大同、包头、鄂尔多斯、赤峰、锡林浩特、通辽、连浩特、巴彦淖尔、阿尔山、朝阳、长海、鞍山、吉林、长白山、通化、齐齐哈尔、佳木斯、黑河、漠河、鸡西、大庆、伊春、无锡、常州、徐州、南通、淮安、盐城、扬州泰州、温州、义乌、舟山、衢州、台州、黄山、安庆、阜阳、九华山、泉州、连城、赣州、景德镇、井冈山、宜春、威海、临沂、东营、洛阳、南阳、宜昌、襄阳、								

		邯郸、张家界、常德、怀化、珠海、揭阳、惠州、桂林、柳州、万州、黔江、九寨、绵阳、南充、广元、西昌、铜仁、兴义、黎平、荔波、安顺、遵义、毕节、六盘水、西双版纳、丽江、大理、德宏、保山、临沧、普洱、文山、腾冲、林芝、昌都、榆林、敦煌、嘉峪关、庆阳、金昌、格尔木、固原、喀什、伊宁、库尔勒、阿勒泰、和田、阿克苏、哈密、吐鲁番
	迁建机场 (19 个)	秦皇岛、呼和浩特、延吉、连云港、厦门、武夷山、青岛、潍坊、济宁、湛江、梧州、宜宾、泸州、达州、昭通、延安、安康、天水、且末
综上可知，根据《中国民用航空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2020 年）要求，长沙黄花国际机场位于 139 个改扩建机场之列，本项目建设符合《中国民用航空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2020 年）。		
其他符合性分析	一、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本项目属于国家鼓励类第二十六条“航空运输”中的机场与配套设施建设与运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是《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总体规划修编（2019 年版）》规划建设项目，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规划。	
	二、选址合理性分析 <u>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工程位于长沙市黄花镇的长沙黄花国际机场现有西跑道西南端，占地 15.65 公顷，其中新征用地 14.89 公顷，利用机场原有用地 0.76 公顷。根据长沙县人民政府批复的《长沙县 2019 年第八十六批次建设项目土地开发利用论证报告》（长县函【2019】123 号），本工程及长沙机场 3 号货站项目申报用地选址在《黄花国际机场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覆盖范围内，两个项目总用地面积 17.4039 公顷。</u> 项目配套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可依托长沙机场已有设施，本项目在采取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可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污染影响较小，满足区域环境要求。从环境	

	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三、“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评[2016]150号）文件的相关要求：为适应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环境管理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以下简称环评）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生态保护红线：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 环境质量底线：本项目完成后，污染物排放量较小，污染物排放能满足相应的排放限值要求，不会改变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营运过程中消耗一定水、电、油资源等，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不涉及长沙市资源利用上线。因此，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与《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长政发〔2020〕15号）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长政发〔2020〕15号），项目位于长沙市长沙县黄花镇，项目所在地属于长沙县重点管控的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号：<u>ZH43012120001</u>。项目符合管控单元相关要求。 表1-2项目与《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长政发〔2020〕15号）相符性分析表 <table><tr><th>项目</th><th>管控要求</th><th>符合性分析</th><th>符合性</th></tr><tr><td>经济产业布局</td><td>机械工程、汽车、电子信息、橡胶、军工、轻工、建材产业等多点开花的产业布局；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印刷产业基地、空港城、长沙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综合保税区；金融商业、休闲旅游、服务业、现代农业。</td><td>本项目属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建设项目的一部分</td><td>符合</td></tr><tr><td>空间布局</td><td>1.1 水环境城镇重点管控区执行《湖南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长沙市湘江流域</td><td>本项目不位于水环境城</td><td>符合</td></tr></table>	项目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	经济产业布局	机械工程、汽车、电子信息、橡胶、军工、轻工、建材产业等多点开花的产业布局；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印刷产业基地、空港城、长沙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综合保税区；金融商业、休闲旅游、服务业、现代农业。	本项目属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建设项目的一部分	符合	空间布局	1.1 水环境城镇重点管控区执行《湖南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长沙市湘江流域	本项目不位于水环境城	符合
项目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										
经济产业布局	机械工程、汽车、电子信息、橡胶、军工、轻工、建材产业等多点开花的产业布局；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印刷产业基地、空港城、长沙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综合保税区；金融商业、休闲旅游、服务业、现代农业。	本项目属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建设项目的一部分	符合										
空间布局	1.1 水环境城镇重点管控区执行《湖南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长沙市湘江流域	本项目不位于水环境城	符合										

	约束	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规定。 1.2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沙临空产业集聚区和长沙黄花综合保税区执行《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定。 1.3 松雅湖湿地公园执行湿地公园管控要求。 1.4 长沙县捞刀河星沙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执行饮用水源保护区管控要求。	镇重点管控区、不在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沙临空产业集聚区和长沙黄花综合保税区范围内,不涉及松雅湖湿地公园及长沙县捞刀河星沙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污染物排放管控	2.1 大气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执行《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防治大气污染的通告》(长政发〔2018〕5号)、长沙市生态环境局等5部门联合印发《长沙市新设餐饮服务项目油烟污染防控暂行办法》(长环联〔2019〕6号)、《中共长沙市委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沙市“强力推进环境大治理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长发〔2018〕6号)及12个专项方案、《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的通告》(长政发〔2020〕7号)、《长沙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20—2027年)》《关于加强长沙市重点工业园区大气污染综合防控建设的通知》(长蓝天办〔2019〕17号)相关规定。	不涉及	符合
本项目与《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长政发〔2020〕15号)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一、项目背景及基本情况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位于长沙县黄花镇，在长沙市以东，距市中心 24.2km。“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是中国中部枢纽国际机场，是湖南规模最大、设施最齐全的航空港，也是湖南省对外开放的主要门户。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 1989 年开始投入使用，机场经过了两次主要扩建。目前已建工程主要包括：2 座航站楼，总建筑面积 23.6 万 m²；其中 T1 航站楼建筑面积 5.1 万 m²，T2 航站楼建筑面积 18.5 万 m²；2 条近距跑道，一跑道 3200m×45m，二跑道 3800m×60m，跑道间距 380m；机坪机位数 76 个（12E11D52C6B），其中近机位 32 个，远机位 44 个。<u>其中长沙机场西南站坪扩建工程（即西南站坪一期扩建工程）位于长沙机场 3E 机位南侧（飞行区 48 区），建设内容包括：飞行区工程、助航灯光及机坪供电工程、飞行区消防工程、飞行区安防工程、通信工程、供油工程及一座员工休息用房及特车库的建设，站坪机位为 7 个 C 类机位，其中最南端的 C 类机位兼顾 E 类试车位使用，C 类均采用自滑进出运行方式。。2018 年 2 月 12 日获得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可研批复，2018 年 3 月 30 日获得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初步设计批复，2018 年 5 月 18 日正式开工，2018 年 8 月 28 日正式竣工。</u> 根据《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总体规划修编（2019 版）》，机场规划目标年为 2030 年，旅客吞吐量达 6000 万，主体 T3 航站楼向东侧发展，并新建第三跑道。《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 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通过湖南省生态环境厅的审批，审批文号为：湘环[2020]17 号，预计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 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于 2024 年 12 月竣工。 在建工程（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主要包括：在现有长沙黄花国际机场东侧新建第三跑道及其西侧第一、二两条平行滑行道；新建第二跑道东侧第二平行滑行道；在 T3 航站楼南北侧各建设一组连接二、三跑道的东西联络道；新建第一、二跑道两端绕行滑行道；新建 T3 航站楼、综合交通枢纽、货运区、航食工程，
------	--

	以及配套消防救援、应急救援、生产辅助及生活辅助设施和公用配套设施。①扩建机场总用地面积为 1037.52 公顷，其中：新增永久占地 999.78 公顷，利用机场既有占地 37.74 公顷；②建设规模：至 2030 年，预计年旅客吞吐量 6000 万人次（其中 T1、T2 航站楼承担 2000 万吞吐量，东航站区 T3 航站楼承担 4000 万吞吐量），年货邮吞吐量 60 万 t；③劳动定员：预计 2030 年东航站区员工将达到 8000 人左右。 根据机场建设时间初步估算，机场面向规划（2030 年）进行扩建的周期约在 5 年左右，在此期间机场仍然需要保证双跑道运行情况下机场航空业务量的稳步增长。同时“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近些年货运量增长迅速，2017 年机场货邮处理量 13.87 万吨，同比上年增长 6.5%，发展前景良好。目前货运库总建筑面积 23241m²，但由于停机位紧张并未设置有专属货机位，目前仍以腹仓载货的方式为主。 在此背景下，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5.65 亿元在现有第一跑道西南侧建设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定义为专属货机坪（兼顾机场高峰期客运机位应急使用），规划（2030 年）可作为机场现状货运永久性专属货机坪继续使用。 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6 个 E 类自滑进、顶推出机位（每个 E 类机位可组合成 2 个 C 类机位），扩建站坪东侧建联络道与跑道一滑行道平滑顺接，配套建设助航灯光及机坪配电工程、飞行区消防、安防、排水（雨水）等工程。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主要在《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 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建设期间作为专属货机坪（兼顾机场高峰期客运机位应急使用）。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的建设将不增加飞机飞行架次，机场现有飞行量的增加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已在第一、第二、第三跑道中进行了预测和评价。 2019 年 5 月，杜家毫书记主持省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实施“四小时航空圈”战略，助推湖南自贸区建设，要求长沙机场在《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 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投运前挖掘潜力，补齐机位不足的短板。为落实省委常委会
--	--

要求，机场集团经研究，决定在长沙黄花国际机场现有第一跑道西南侧建设西南二期站坪，增加 6 个机位。2020 年 1 月，省发改委批复《关于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湘发改基础【2020】8 号），投资估算 5.65 亿元，建设内容为 6 个 E 类机位（货运专用）。2020 年 3 月，民航中南局批复了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概算 5.71 亿元，其中，场道工程 2.31 亿元，灯光消防安防通信管线 0.84 亿元，车辆购置费 0.28 亿元，征拆等其他费用 2.28 亿元。 2020 年 2 月 26 日，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谢建辉主持召开会议，将该项目作为国家重点工程——《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 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的前期配套项目，纳入省重点项目统筹管理，要求倒排工期、加快推进。2020 年 6 月，经民航中南局核准并受理质量安全监督（即施工许可），项目正式开工建设。省发改委按照省人民政府部署，每月严格督促项目进度。项目于 2021 年 7 月基本完工，投入试运行。 2020 年 2 月，机场集团通过招标，与湖南德立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环评合同，约定在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文本编制，提交主管部门评审。由于 2020 年 3 月以来，机场根据国家、省、民航局要求，实施全封闭式严格疫情管控措施，导致环境影响评价单位采集数据进度缓慢，直至 2020 年 11 月才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2020 年 12 月，省生态环境厅受理了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经审查，省生态环境厅认为提交的报告书涉及的工程建设内容与实际工程建设内容不相符，无法满足审批要求，且建设单位提交了《关于长沙黄花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估撤回申请》，据此出具了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湘环许决字〔2021〕19 号）。2021 年 12 月，湖南省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再次向省生态环境厅申请《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在组织评估过程中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发现项目已建设完成，涉嫌“未批先建”违法行为，省生态环境厅作出了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书（湘环许决字〔2022〕26 号）。2022 年 4 月，省生态环境厅向长沙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移送建设项目“未批先建”和环评文件涉嫌违法问题线索的函》，要求市局调查处理。2022 年 4 月 27
--

日，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对环评文件涉嫌违法问题进行立案，经调查，认为建设单位及环评工程师系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7月25日作出不予行政处罚，进行教育的行政决定（长环（综）罚[2022]100号）。建设单位涉嫌“未批先建”违法行为由长沙县综合执法局进一步调查处理。

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本次环评为补办手续。经现场踏勘、调查及资料收集，结合实际进一步修改完善形成完成了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内容主要为：建设6个E类自滑进、顶推出机位（每个E类机位可组合成2个C类机位），扩建站坪东侧建联络道与跑道一滑行道平滑顺接，配套建设助航灯光及机坪配电工程、飞行区消防、安防、排水等工程。本次扩建机坪项目不涉及油库、供油工程及航空加油站；也不涉及需要电磁辐射评价的变电站、空管系统及导航系统。扩建工程投资约56493.7万元，占地面积约15.65hm²。项目扩建前后主要组成如下表所示：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类别	工程名称		已建工程内容	在建工程内容	本次扩建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飞行区	跑道	机场现有 2 条跑道，一跑道 3200m×45m，每侧道肩宽 7.5m，道面总宽 60m，跑道端防吹坪 60m×60m；二跑道 3800m×60m，每侧道肩宽 7.5m，道面总宽 75m，跑道端防吹坪 120m×75m，在现有一跑道东侧 380m。二跑道每端比一跑道向外延长 300m。	在现状第二跑道东侧距离跑道中心线 2000m 处建设一条第三跑道，三跑道北端点较二跑道北端点南撤 1050m。三跑道长 3600m，宽 45m，两侧道肩各 7.5m，总宽 60m	依托现有工程	无新增，依托可行
		联络道	在一跑道的西侧有 1 条等长的平行滑行道，道面宽 23m，每侧道肩宽 10.5m，道面总宽 44m，跑滑间距 185m。在现有航站区的位置设有兼做机坪滑行道的局部第二平行滑行道，其中在 T1 航站楼前部分的第二平滑与第一平滑间距 97.5m，在 T2 航站楼前部分的第二平滑与第一平滑间距 108.5m。主次降方向均设置 2 条快速出口滑行道，两端快滑出口距跑道两	在第三跑道西侧建设第一、第二两条 E 类平行滑行道，滑行道道面宽 23m，两侧各设置 7.5m 宽道肩，总宽 38m。跑滑、滑滑间距分别为 180m 和 76m。将现状第二跑道东侧第二平行滑行道延长	扩建站坪东侧新建约 20m 联络道与跑道一滑行道平滑顺接，联络道直线段道面宽度为 23m，道肩宽度为 10.5m。	本次有新增

			端均为 1650m、2050m。跑道两端设端联络道与平滑相连，在距跑道北端 610m、距跑道南端 400m 处跑滑间设 2 条垂直联络道。一平滑和二平滑间根据机坪运营需求共设置了 7 条垂直联络道。两跑道间及二跑道东侧各设一条 3800m×25m 平行滑行道，距跑道 190m，每侧道肩宽 17.5m，总宽 60m。在二跑道东侧滑行道两端的东侧设绕行滑行道。二跑道两侧各设置 6 条垂直联络道，二跑道两侧各设置 4 条快速出口滑行道（距跑道端 1800m、2200m），现有跑道与二跑道西侧平滑间设置 4 条快速出口滑行道（距跑道端 1800m、2200m）和 4 条垂直联络道。	2967m 至与二跑道等长，其等级为 F，道面宽 23m，两侧道肩各宽 10.5m。在三跑道西侧主、次降方向各设置 3 条快速出口滑行道，与跑道端距离分别为 1800m、2200m、2600m。在 T3 航站楼南、北两侧各设置一组垂直联络滑行道，每组 2 条。北侧一组垂直联络滑行道供 T3 北侧飞机进出港使用，滑行道间距为 76m，等级为 E 类；在三跑道南端设置一组垂直联络道供飞机进出港及货运区飞机起飞使用，滑行道间距为 76m，等级为 E 类。		
		站坪	站坪面积约 57.6 万 m ² ，停机位总数 76 个（13E11D47C5B）	规划近机位 75 个（1F21E53C）	建设 6 个 E 类自滑进、顶推出机位（每个 E 类机位可组合成 2 个 C 类机位）	本次有新增
		飞行区周围道路	站坪四周设置环形服务车道，宽度为 8m，长度约 4000m。	站坪四周设置环形服务车道，宽度为 16/8m	站坪四周设置环形服务车道，宽度为 8m，长度约 800m。	本次有新增
		围界	高度 2.5m,长度约 10500m	高度 2.5m,长度约 25000m	新建围界，高度 2.5m,长度约 800m	本次有新增
	航站区	航站楼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现有 2 座航站楼，T1 航站楼面积 51000m ² ，T2 航站楼面积 212100m ² （实际使用面积为 165200 万 m ² ）	建设 T3 航站楼，主体建筑面积 50 万 m ² ，登机桥系统 2.6 万 m ²	依托现有工程	无新增，依托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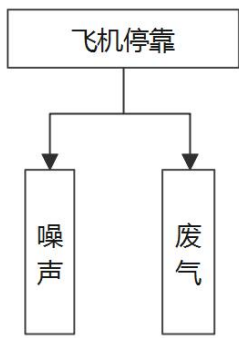
		航管工程	航管楼	主要有位于机场航站楼中间的航管楼、塔台，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湖南分局负责“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及附近空域的空中交通管理。	建设空管自动化系统、内话系统、塔台信息集成系统、语音记录仪、管制运行支持系统、时钟系统、集成塔台系统等。	依托现有工程	无新增，依托可行
		生产辅助设施	助航灯光	进近灯光系统配置进近灯、150m处横排灯、侧边灯，顺序闪光灯。在跑道和滑行道分别设置跑道中线灯、跑道边灯、跑道入口灯、跑道入口翼排灯、跑道末端灯、快速出口滑行道指示灯、PAPI灯，以及跑道警戒灯、滑行道中线灯、滑行道边灯、反光棒、中间等待位置灯、不适用地区灯、跑道接地带灯、停止排灯、微波探测器等。	在第三跑道南北两端新建两座灯光变电站（灯光站与消防执勤点合建）	滑行道中线灯、滑行道边灯、中间等待位置灯等	本次有新增
			站坪照明	机场航站楼周边及远机位站坪均设置高杆照明灯塔、机位工频用电、飞机机位识别标记牌。	机场航站楼周边及远机位站坪均设置高杆照明灯塔、机位工频用电、飞机机位识别标记牌。	设置6座LED高杆灯、飞机机位号码标记牌。	本次有新增
		配套工程	货运区	分为老货站、新货站，总建筑面积23241m ² 。老货站建于1989年，位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T1候机楼北侧，建筑面积3339m ² ，待运棚面积800m ² ，停车坪面积1110m ² ，卸货平台面积205m ² ，库区面积1224m ² ，能保证约1.4万t的货邮吞吐量；新货站建于2010年，建筑面积19902m ² ，待运棚面积3000m ² ，停车坪面积6098m ² ，卸货平台面积2274m ² ，库区面积8530m ² ，设计年处理量9万t。3号货站建于2020年，建筑面积40955m ² 。	在T3航站楼的南侧设置货运区，占地面积108825.14m ²	依托长沙机场3号货站	3号货站已建设完成，依托可行
			消防救援工程	机场目前有1个消防主站和3个消防执勤点。一跑道的南端设有消防主站，建筑面积为3300m ² ，建筑为两层，一层为车库，二层为办公用房和宿舍。室外设有3500m ² 消防训练场和2层的训练塔。一跑道的北端有一个消防执勤点，建筑面积约870m ² ，设置3个车位和1个备用车位。二跑道的南端、北端各设有一个消防执	T3航站楼内设置2处急救站和5处急救室，在东航站区的航食南侧新建2000m ² 急救中心。东跑道南端新建1处主消防站，东跑道北端新建1处消防执勤点。	新建站坪消防管网采用环状布置，管径DN315，从新建站坪附近的站坪环状消防管网上引入消防水源，不另	依托消防站和救援站，新增站坪内消防管网

			勤点，与灯光站合建。二跑道北执勤点为单层建筑，建筑面积为1820m ² ，设置3个车位和1个备用车位。二跑道南执勤点为单层建筑，建筑面积为1191.5m ² ，设置3个车位和1个备用车位。		外建设消防站和救援站。	
		机务维修（机场当局只负责部分飞机航线维护）	机务设施现状方面，分公司目前有维修用房（外场工作间、设备室、设备工具间、充电桩、航村库）、电源车、气源车、空调车、牵引车、客梯车、引导车、除冰车、清水车、污水车、垃圾车、摆渡车等特种车辆104台，有牵引杆、氮气瓶、飞机橡胶轮挡、飞机轮轴千斤顶、飞机轮胎充气工具、联络耳机、扭矩扳手、工作梯等维修特种工具493套。	在二跑道南端建设机场机务用房8000m ² 。	本项目新增部分车辆，但车辆维修维护均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已建设施
	公用工程	供电工程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目前用电计算负荷约为4000KVA，机场内建有110KV中心变电站一座，另设有10座10KV/0.4KV分变电站，分别位于航站楼、航管楼、南灯光站、北灯光站、油库、供水站、制冷站、水源地泵站、航空公司基地以及生活服务中心，机场变压器总装机容量为12500KVA。中心变电站配置2台200KW柴油发电机组，为助航灯光供电；航站楼配置一台900KW的柴油发电机组，除向航站楼配电间供电外，还向机场宾馆供电。配备的柴油发电机组总容量为2100KW。	建设110/10kV中心变电站一座，主变压器容量为2×63000kVA，场内10kV供电网络采用放射式与局部树干结合方式。在各功能分区设置10kV开闭站，为该区域10kV变电站提供电源。	拟在建设站坪处设一座室外箱式变电站，每座箱变内设两台800kVA变压器。箱变所需的双回路独立10kV电源引接自“长沙黄花国际机场”3号开闭所。	本次有新增
		供水工程	机场供水采用廖家祠堂净水厂两路进水作为机场近、远期主要的供水水源，该水厂的水源为株树桥优质原水，该厂的近期规模为300000m ³ /d，远期达到600000m ³ /d，8.5km，场内给水管网总长3.8km。	建设1座16000m ³ /d规模的供水站，包括：1座供水泵房（建筑面积1000m ² ，含吸水井）、2座5000m ³ 清水池、加氯间（300m ² ），供水站附属用房（建筑面积2500m ² ），供水站最大时供水能力1454.6 m ³ /h。	本项目运营期无需用水，施工期用水依托现有工程	无新增，依托可行
		供冷供热工程	机场现有三个制冷供热站： ①区域制冷供热站为配餐中心、机场、商场等生活服务设施供冷、	建设一座约1万m ² 的能源中心，一座400m ² 燃气蒸汽	本项目不涉及	/

		供热，站内设有 2 台远大 VII 型 150 万大卡/h 冷暖两用机组。 ②航站楼制冷供热站为航站楼及机场宾馆供冷、供热，站内设有 1 台远大 VI 型 150 万大卡/h 冷暖两用机组和 3 台远大 VII 型 20 万大卡/h 冷暖两用机组。 ③多联供能源站，规模为 27MW 制 冷 量 ， 18MW 制 热 量 和 2*1.16MW 发电规模，建筑面积 3330m²。	锅炉房。		
环 保 工 程	雨水排水	在飞行区东侧围界与跑道之间、跑滑之间、滑行道与机坪、机坪与航站楼之间分别设有 1 条排水沟。分别向飞行区的北端和南端排入场外沟渠。	建设 6 个出水口，改造原出水口 2 个；设置 3 座调蓄水池及相应雨水泵站	新建排水明沟、站坪区域排洪渠改造为双孔箱涵	本次有新增
	污水	机场生活污水和废水经污水管线汇入机场西南部的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后经茱莉小溪汇入榨山港，最终进入浏阳河。 卫生间污水经化粪池初步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厨房、餐饮等含油污水先经隔油池处理后，流入机场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采用改良 SBR 生化法处理污水，占地 1253m ² ，设计处理能力为 5500m ³ /d。 目前机场未对工程维修区、油库区、加油站等涉及油品操作的区域进行初期雨水的收集。	T3 航站楼及配套工程的废水产生单元均设置化粪池、隔油池等污水预处理设施；场内敷设 DN300 ~ DN800 排污管网，并在沿途设置污水提升泵站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运营期无生产生活废水产生	/
	固体废物	废矿物油暂存间约 10m ² ，废矿物油由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回收；污水处理厂污泥暂存房约 100m ² ，污泥由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拉走处置；垃圾中转站及辅助用房 577.4m ² ，国际航空垃圾密闭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外运处理处置，国内航空垃圾环卫部门分类收集后送至洪山庙生活垃圾中转站。	机坪附近设 2 座航空粪便处理点，内设消毒及冲洗设备。空侧、陆侧各设置垃圾转运站一座，空侧垃圾转运站转运能力 30t/d，陆侧垃圾转运站转运能力 60t/d。	本项目施工期固废已合理处置，运营期不产生生活垃圾	/

三、劳动定员

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完成后，机场机关、场务、航管等人员通过

	内部调配及优化解决，不增加工作人员。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次扩建工程永久占地面积约为 15.65hm²，其中新征用地 14.98hm²，利用机场原有用地 0.76hm²。新增用地按统征储备用地方式由长沙县自然资源局土地储备中心报备。根据长沙县人民政府批复的《长沙县 2019 年第八十六批次建设项目土地开发利用论证报告》（长县函[2019]123 号），本项目用地在《黄花国际机场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覆盖范围内（见附件）。 本项目为补办环评手续，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开始建设，于 2021 年 7 月建设完成。项目建设期间主要污染为施工扬尘、场地初期雨水、施工机械噪声、车辆噪声和施工、生活垃圾。建设单位已采取洒水降尘、初期雨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建立围挡、夜间不施工、施工垃圾收集后运至建筑垃圾处置场所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等措施，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图所示：  <pre> graph TD A[飞机停靠] --> B[噪声] A --> C[废气] </pr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本次扩建工程为《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 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的前期配套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6 个 E 类自滑进、顶推出机位（每个 E 类机位可组合成 2 个 C 类机位），扩建站坪东侧建约 20m 联络道与跑道一滑行道平滑顺接，配套建设助航灯光及机坪配电工程、飞行区消防、安防、排水（雨水）等工程。

	项目建成后，主要承担飞机停靠事务。项目运行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飞机停靠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和噪声。
--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机场现有 2 座航站楼，总建筑面积 23.6 万 m²；其中 T1 航站楼建筑面积 5.1 万 m²，T2 航站楼建筑面积 18.5 万 m²；2 条近距跑道，一跑道 3200m×45m，二跑道 3800m×60m，跑道间距 380m；机坪机位数 76 个（12E11D52C6B），其中近机位 32 个，远机位 44 个。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 1989 年开始投入使用，机场经过了两次主要扩建。2006 年，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以环审[2006]564 号批复了《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 年，原湖南省环境保护厅以湘环评[2012]166 号批复了《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东扩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现有工程历次环评及三同时情况见表 2-9。				
	表 2-9 现有项目历次环评及“三同时”执行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审批部门	审批文号	验收文号
	1	长沙黄花机场航站楼、停机坪扩建工程	湖南省环境保护局	湘环评[2004]116 号	2011 年 6 月 9 日完成新航站楼工程竣工验收
	2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改扩建工程	湖南省环境保护局	湘环评[2005]29 号	已建成，未验收
	3	长沙黄花机场扩建工程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审[2006]564 号	已建成，未验收
	4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航站楼外接立交桥、路网系统、通讯导航及建筑物搬迁工程	湖南省环境保护局	湘环评[2008]48 号	已建成，未验收
	5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东扩工程	湖南省环境保护局	湘环评[2012]166 号	已建成，未验收
	6	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湘环评〔2020〕17 号	正在建设
	7	长沙机场西南站坪改扩建工程（即西南站坪一期扩建工程）	/	/	/
机场已建工程主要污染源概况见下表。					
表 2-10 机场现状主要污染源概况					
污染因子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污染源特征		
噪声	飞机噪声	Lwecpn	移动源		
	来往车辆噪声	Leq(A)	移动源		
	设备噪声	Leq(A)	固定源		
废气	飞机	NOx、CO、SO ₂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移动源		

	场内运输车辆	CO、非甲烷总烃、NO _x	移动源
	停车场	NO _x 、CO、非甲烷总烃	移动源
	航空煤油油库区、汽车加油站、航空加油站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源
废水	机场排污口污水	NH ₃ -N、COD、BOD ₅	固定源
固体废物	航空垃圾暂存点	国际国内航空垃圾	固定源
	机场办公生活区	生活垃圾	固定源
	油库	废矿物油	固定源

1、噪声污染源

机场主要噪声源为飞机噪声、车辆噪声及动力设备噪声等。周围环境受机场影响较大的仍为飞机噪声。2020 年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运营的飞机主要以 C 类和 D 类为主。

2020 年 5 月 24 日~30 日,湖南华科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机场附近敏感点进行了噪声监测,监测飞机单次飞行通过时间内的结果,详见下表。

表 2-11 噪声监测结果

测试点位	LA max	Td (s)	LEPN (dB)	$\overline{L}_{EPN}$	LWECPN (dB)	LWECPN (dB) 标准限值
N427 新塘铺	69.8~73.1	8.7~14.7	79.6~84.6	82.4	70.2	75
N393 龙狮塘	71.6~76.9	8.1~15.4	81.2~88.3	85.1	72.7	75
N306 老庵	73.3~79.9	8.4~14.4	82.8~91.4	87.1	74.7	75
N360 瞿泉冲	76.3~82.5	8.5~14.9	85.7~93.8	88.6	77.4	75
N347 五里墩	73.3~79.0	8.4~16.2	82.8~90.7	86.4	74.1	75
N329 下塘湾	72.2~78.1	7.8~14.7	81.6~89.6	85.5	73.1	75
N377 邹家老屋	74.2~76.4	8.0~14.6	83.7~88.0	85.9	73.4	75
N483 高岸村	67.9~72.2	7.8~14.7	77.1~83.6	80.7	68.7	75
N501 何家墩	76.5~78.4	7.8~14.2	85.6~89.7	88.0	75.0	75
N495 凤凰村	76.8~80.4	7.9~14.3	86.0~91.8	89.1	76.2	75
N531 麦子山	70.6~88.2	7.7~15.3	80.6~93.9	88.9	76.3	75

N525 湖塘冲	74.3~79.9	7.4~18.7	83.2~91.9	87.9	75.9	75
N557 长安村	76.9~86.9	7.8~14.8	86.1~97.9	92.3	79.5	75
N877 金塘幼儿园	74.8~78.6	8.5~14.6	84.2~90.3	87.9	74.2	70

根据监测结果显示，瞿泉冲、凤凰村、麦子山、湖塘冲、长安村等敏感点处声环境质量均超过《机场周围飞机噪声环境标准》中二类区域标准限值；金塘幼儿园的噪声值超过《机场周围飞机噪声环境标准》中一类区域标准值。超标原因主要为噪声未按要求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单位已启动环保搬迁，环评批复的相关措施都在执行，环评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低噪声的飞机起降程序，避免起降穿越城镇上空。优化进场飞机机型，要求各航空公司有限配置飞机噪声相对较小的机种，通过合理调度飞行时间安排，尽可能减少夜间飞机起降次数。

2、废气污染源

已建工程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飞机尾气、汽车尾气等。2022 年 8 月 15 日~17 日，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机场附近敏感点进行了环境空气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12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mg/m ³		
			二氧化硫	二氧化氮	非甲烷总烃（以 C 计）
8 月 15 日	马家冲	第一次	0.013	0.007	0.86
		第二次	0.011	0.005	0.80
		第三次	0.013	0.007	0.73
		第四次	0.013	0.007	0.87
	小青塘	第一次	0.014	0.009	1.49
		第二次	0.014	0.012	1.58
		第三次	0.018	0.007	1.65
		第四次	0.016	0.010	1.66
	燕窝屋场	第一次	0.016	0.012	1.59

8 月 16 日		第二次	0.017	0.007	1.34
		第三次	0.018	0.010	1.75
		第四次	0.018	0.005	1.70
	马家冲	第一次	0.016	0.007	0.77
		第二次	0.014	0.007	0.73
		第三次	0.015	0.010	0.71
		第四次	0.015	0.007	0.71
	小青塘	第一次	0.017	0.012	1.70
		第二次	0.015	0.010	1.64
		第三次	0.018	0.007	1.54
		第四次	0.016	0.007	1.50
	燕窝屋场	第一次	0.019	0.012	1.29
		第二次	0.017	0.007	1.97
		第三次	0.018	0.007	1.37
		第四次	0.018	0.007	1.73
	8 月 17 日	马家冲	第一次	0.010	0.009
第二次			0.012	0.007	0.77
第三次			0.013	0.012	0.71
第四次			0.014	0.007	0.83
小青塘		第一次	0.014	0.007	1.57
		第二次	0.015	0.010	1.61
		第三次	0.018	0.012	1.34
		第四次	0.014	0.007	1.47
燕窝屋场		第一次	0.015	0.009	1.97
		第二次	0.016	0.012	1.46
		第三次	0.015	0.007	2.00
		第四次	0.016	0.007	1.95

根据监测结果显示，马家冲、小青塘和燕窝屋场等敏感点的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马家

冲和小青塘的非甲烷总烃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相应标准限值、燕窝屋场的非甲烷总烃有超标点，超标原因可能是周边道路汽车尾气影响。

3、水污染源

已建工程污水经机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B标准后排入茉莉小溪，经榨山港后最终汇入浏阳河。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16日对机场污水处理厂进水口、机场污水处理厂出水口废水进行了监测，监测数据如下。

表 2-13 水质监测结果（单位：mg/L，pH 除外）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8月15日	污水处理站进口	pH（无量纲）	6.7	6.8	6.7	6.7
		悬浮物	18	19	19	18
		化学需氧量	121	117	109	124
		五日生化需氧量	32.5	34.1	29.6	32.6
		氨氮	27.6	27.7	27.8	27.4
		总磷	2.62	2.60	2.63	2.64
		总氮	31.2	31.3	31.1	31.2
	污水处理站出口	pH（无量纲）	6.5	6.6	6.6	6.5
		悬浮物	10	8	11	10
		化学需氧量	18	14	17	14
		五日生化需氧量	4.2	4.2	3.9	4.1
		氨氮	1.24	1.24	1.26	1.25
		总磷	0.65	0.64	0.65	0.65
		总氮	2.08	2.10	2.12	2.11
8月16日	污水处理站进口	pH（无量纲）	6.8	6.7	6.7	6.8
		悬浮物	20	21	21	17
		化学需氧量	104	113	111	122
		五日生化需氧量	31.1	32.9	31.2	33.8
		氨氮	27.8	27.9	27.6	27.8
		总磷	2.58	2.61	2.60	2.56
		总氮	32.2	32.7	32.6	32.2
	污水处理站出口	pH（无量纲）	6.6	6.7	6.6	6.7
		悬浮物	9	12	10	8
		化学需氧量	18	19	14	15

		五日生化需氧量	4.6	4.7	4.0	4.3
		氨氮	1.24	1.23	1.24	1.24
		总磷	0.66	0.65	0.66	0.66
		总氮	2.11	2.13	2.15	2.12

机场污水处理厂采用改良 SBR 处理工艺，处理能力为 5500m³/d，中水处理能力为 2000m³/d。机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出水水质可以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B 标准。

4、固体废物

现有工程固体废物主要有航空垃圾、生活垃圾、医疗垃圾、餐厨垃圾、储油库和维修基地产生的污油、污水处理站污泥等。

生活垃圾收集至机场北部垃圾站，转运至洪山庙生活垃圾中转站；国内航空垃圾消毒后与生活垃圾一起分拣处置。国际航空垃圾消毒后以密闭容器盛装，委托湖南瀚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焚烧处置。机场自建焚烧炉已停用。航站楼内设置了医务室，为旅客提供简单的医疗救助，医疗室内设置了医疗废物收集桶，各类医疗废物经分类收集，打包后送至机场医院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暂存间面积约 8m²，委托长沙瀚洋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餐厨垃圾来自配餐中心厨房加工间、航站楼内餐饮单位、机场工作人员食堂等，以有盖塑料桶收集，委托湖南联合餐厨垃圾处理公司清运和处置。机修厂设置了危废暂存间暂存，面积约 10m²，用于储存维修基地产生的污油；现有油库设有一座 500m³ 的污油罐，用于储存污油。储油库和维修基地产生的污油委托湖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湖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具备 HW08 类危险废物收集资质。污水处理站污泥消毒、脱水后委托长沙金马环卫服务有限公司清运。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扩建工程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置，无二次污染产生。

5、已建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

已建工程中《长沙机场西南站坪扩建工程》暂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改扩建工程》、《长沙黄花机场扩建工程》、《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航站楼外接立交桥、路网系统、通讯导航及建筑物搬迁工程》、《长沙

	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东扩工程》均未完成竣工环保验收，需依法完成相关手续。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目前项目已建设完成。本项目北侧为长沙机场西南站坪扩建工程（即“西南站坪一期工程”）和 3 号货站，东侧为长沙机场 T1 跑道，南侧为中航油油库，西侧为机场大道。				
	一、大气环境				
	（1）基本污染因子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长沙市长沙县黄花镇，本评价收集了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官方网站上公布的 2021 年长沙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来评价项目所在区域达标情况，具体如下。				
	表 3-1 长沙市 2021 年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单位：ug/m³，除 CO 单位为 mg/m³ 外）				
	污染物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现状浓度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29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52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43	不达标
	CO	95百分位数日均值	4	1.1	达标
	O ₃	90百分位数8小时均值	160	144	达标
	从监测数据结果来分析，长沙市大气污染物 SO₂、NO₂ 的年平均值，CO 的 24 小时平均值，O₃ 的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PM₁₀ 的年平均值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PM_{2.5} 的年平均值超标，2021 年长沙市属于不达标区。				
	长沙市已制定并发布实施了《长沙市大气环境质量期限达标规划》（2020-2027），通过落实扬尘污染精细化治理、深入开展工业企业污染治理与提标改造、建立健全监测监控体系，强化环保科技能力建设、积极推动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联动等措施，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有望持续改善，并最终达到规划目标。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员工均依托现有项目调配，不新增和生活污水。现有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机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B标准后经茉莉小溪汇入榨山港，最终进入浏阳河。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委托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8月15日至8月16日对榨山港纳污口上游500m、纳污口下游500m、纳污口下游1500m进行了水质监测，详见表3-2。

表 3-2 榨山港断面水质情况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榨山港纳污口上游 500m	榨山港纳污口下游 500m	榨山港纳污口下游 1500m
8 月 15 日	pH（无量纲）	7.1	7.9	7.6
	化学需氧量	104	16	14
	悬浮物	33	23	20
	氨氮	0.585	0.536	0.703
	氯化物	3.40	3.28	5.07
	硫酸盐	1.57	1.72	1.26
	石油类	ND	ND	ND
	挥发酚	ND	ND	ND
	硫化物	ND	ND	ND
	氟化物	0.14	0.06	0.07
	粪大肠菌群 （MPN/L）	3.5×10^3	1.1×10^3	9.4×10^2
	铅	ND	2.4×10^{-4}	ND
	镉	1.0×10^{-4}	ND	ND
	汞	3.8×10^{-4}	2.1×10^{-4}	2.6×10^{-4}
	砷	1.91×10^{-2}	4.4×10^{-3}	3.5×10^{-3}
	铊	ND	ND	ND
8 月 16 日	pH（无量纲）	7.1	7.8	7.5
	化学需氧量	100	14	12
	悬浮物	34	21	16
	氨氮	0.571	0.539	0.710
	氯化物	5.35	1.75	1.84
	硫酸盐	1.40	0.466	0.442
	石油类	ND	ND	ND
	挥发酚	ND	ND	ND
	硫化物	ND	ND	ND
	氟化物	0.16	0.06	0.07
	粪大肠菌群	3.5×10^3	1.2×10^3	9.5×10^2

(MPN/L)			
铅	ND	2.8×10^{-4}	ND
镉	1.2×10^{-4}	ND	ND
汞	3.7×10^{-4}	2.2×10^{-4}	2.8×10^{-4}
砷	1.88×10^{-2}	4.2×10^{-3}	3.5×10^{-3}
铊	ND	ND	ND

根据表3-2，除榨山港纳污口上游因水面较小，水面遍布绿藻，断面水质中COD超标外，榨山港纳污口下游断面水质均能达到或优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要求。

一、声环境

按《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 5190-2014)将本项目东、南、北厂界外划分为3类功能区，南厂界外划分为4a类功能区。

2022年8月15日~16日，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西南站坪机坪厂界进行了噪声监测，监测期间有C类飞机滑入（滑行道每次仅能供一架次飞机滑行），详见下表。

表 3-3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昼间	夜间
8月15日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东面厂界外1m处 N1	48.8	44.9
		南面厂界外1m处 N2	43.6	43.4
		西面厂界外1m处 N3	44.3	42.3
		北面厂界外1m处 N4	45.9	41.1
8月16日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东面厂界外1m处 N1	48.2	42.5
		南面厂界外1m处 N2	45.7	40.1
		西面厂界外1m处 N3	43.9	41.4
		北面厂界外1m处 N4	40.5	40.4

根据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建成试运行期间，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东、南、北厂界噪声能满足声环境功能3类区要求，西厂界噪声能满足声环境功能4a类区要求。

二、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属于机场停机坪，项目场地已全部硬化，无需对土壤和地下水进行评价。

三、生态环境

	项目建设地址位于长沙市黄花镇的长沙黄花国际机场现有西跑道西南端，占地 15.65 公顷，其中新征用地 14.89 公顷，利用机场原有用地 0.76 公顷。本工程项目用地选址在《黄花国际机场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覆盖范围内。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长沙市长沙县，工程项目区及评价范围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区域。 停机坪周边 200 米范围内无噪声敏感目标，500m 内无环境空气敏感目标（已全部搬迁）。以本项目扩建机坪边界为参照，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表 3-4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																								
	<table><tr><th>类别</th><th>保护目标</th><th>中心坐标 (东经， 北纬)</th><th>村部（社区）方 位、距离</th><th>性质及 规模</th><th>执行标准</th></tr><tr><td>大气环境</td><td>/</td><td>/</td><td>500m 内无环境 空气敏感目标 (已全部搬迁)</td><td>/</td><td>大气环境功能二类区</td></tr><tr><td>声环境</td><td>/</td><td>/</td><td>200 米范围内无 噪声敏感目标</td><td>/</td><td>东、南、北厂界声环境 3 类功 能区，西厂界声环境功能 4a 类 功能区</td></tr><tr><td>地表水环境</td><td>榨山港</td><td>/</td><td>南侧 4.7km</td><td>小河， 农业用 水</td><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的Ⅲ类标准</td></tr></table>	类别	保护目标	中心坐标 (东经， 北纬)	村部（社区）方 位、距离	性质及 规模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	500m 内无环境 空气敏感目标 (已全部搬迁)	/	大气环境功能二类区	声环境	/	/	200 米范围内无 噪声敏感目标	/	东、南、北厂界声环境 3 类功 能区，西厂界声环境功能 4a 类 功能区	地表水环境	榨山港	/	南侧 4.7km	小河， 农业用 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的Ⅲ类标准
	类别	保护目标	中心坐标 (东经， 北纬)	村部（社区）方 位、距离	性质及 规模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	500m 内无环境 空气敏感目标 (已全部搬迁)	/	大气环境功能二类区																			
声环境	/	/	200 米范围内无 噪声敏感目标	/	东、南、北厂界声环境 3 类功 能区，西厂界声环境功能 4a 类 功能区																				
地表水环境	榨山港	/	南侧 4.7km	小河， 农业用 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的Ⅲ类标准																				

一、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 SO₂、NO_x、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大气污染源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值见表 3-5。

表 3-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单位：mg/m³）

污染源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限值（mg/m ³ ）	
无组织	SO ₂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NO _x		0.12	
	颗粒物		1.0	

二、废水

运营期无生产生活废水产生。现有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机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后经茉莉小溪汇入榨山港，最终进入浏阳河。

表 3-6 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mg/L）	标准来源
pH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
COD	60	
BOD ₅	20	
SS	20	
动植物油	3	
氨氮	8(15)	
粪大肠菌群	10000	
TP	1	

三、噪声

本项目为停机坪扩建工程，不涉及飞机起飞、降落、低空飞越，属于机场内部其他声源，运营期噪声排放东、南、北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西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执行标准	类别	昼间 Leq[dB(A)]	夜间 Leq[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3 类	65	55

	排放标准》	4 类	70	55
	四、固废 项目运营期无固体废物产生。现有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湖南省“十四五”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列入污染物排放总量的主要污染物有 COD、NH₃-N、SO₂、NO_x。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废水总量指标已纳入长沙临空经济区综合污水处理中心，本项目不另外申请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仅产生少量无组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颗粒物，无需申请总量。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为补办环评手续，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开始建设，于 2021 年 7 月建设完成。项目建设期间主要污染为施工扬尘、场地初期雨水、施工机械噪声、车辆噪声和施工、生活垃圾。建设单位已采取洒水降尘、初期雨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建立围挡、夜间不施工、施工垃圾收集后运至建筑垃圾处置场所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等措施，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工程总挖方 14.42 万 m³（其中表土 4.61 万 m³），总填方 120.44 万 m³（其中回填表土 0.83 万 m³），借方 111.74 万 m³，余方 5.73 万 m³。借方来自空港城项目，取料地点东侧为临空路、南侧为大元路、西侧为莲塘湖路、北侧为天祥路，本工程余土 5.73 万 m³ 已运至机场站坪南面尾流区的低洼地临时堆置，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开工后，将结合改扩建工程对本工程临时堆置的余土统一调运。为满足工程各施工区域后期绿化需要，需临时堆存表土 0.83 万 m³。 本项目施工期未收到相关投诉，未受到相关处罚。
-----------	--

近三年飞行架次、旅客吞吐量情况见表 4-1，因受疫情影响，旅客吞吐量和飞行架次均呈下降趋势，且均未超过“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东扩工程（T2 跑道建设）”的飞行架次规模。因飞行量导致的废气、噪声等影响评价已包含在“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东扩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和“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价分析范围内，因此本报告表仅针对飞机滑行、顶出西南站坪及站坪所用车辆导致的噪声和废气进行分析。

表4-1 近三年飞行架次和旅客吞吐量情况

年份	旅客吞吐量（万人）		运输起降（架次）		货邮（吨）	
	国内	国际	国内	国际	国内	国际
2019	2417.4	273.7	174954	20451	125039.6	50685
	2691.1		195405		175724.5	
2020	1899.2	23.1	150791	4560	116652.7	75365.3
	1922.4		155352		192018	
2021	1997.3	1.05	159910	2090	117340.4	91734.1
	1998.3		162000		209074.5	

一、废气

本项目不新增飞行架次和旅客人数，飞行架次和旅客数量仅在机场范围内调整，部分架次需要在本项目范围内通过停机坪引导，不新增大气污染物产生。仅新增的部分特种车辆尾气排放增加部分无组织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排放，通过选用尾气污染物排放量较小的车型来减少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大气监测计划参照原机场监测方案执行。

二、废水

1、废水产排放情况

本项目员工全部从现有项目中调配，无新增生活污水，无生产工艺废水排放。现有项目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机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后经茉莉小溪汇入榨山港，最终进入浏阳河。

2、监测计划

机场污水处理站已有例行监测计划，本项目不再重复制定监测计划，按

污水处理站原监测计划执行。

三、噪声

飞机在停机坪滑行及货运拖车出入停机坪产生的噪声（运行模式为自滑进顶推出）。项目已建成试运行，2022年8月15日~17日，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机坪厂界进行了噪声监测，监测期间有C类飞机滑入（联络道每次仅能供一架次飞机滑行）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取监测期最大值）见表3-3，牵引车等车辆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2 噪声源强(单位：dB (A))

噪声源	距厂界位置(m) (西厂界临近机场大道，南厂界临近)				源强(dB)	排放方式	降噪措施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牵引车等车辆	200	100	200	100	80-85	间歇	距离衰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结合本项目声源噪声排放特点，采用有限长线声源预测模式：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表 4-3 厂界噪声预测值

噪声源	数量(台)	源强声级 dB(A)	厂界东		厂界南		厂界西		厂界北	
			距离 m	贡献值 dB(A)	距离 m	贡献值 dB(A)	距离 m	贡献值 dB(A)	距离 m	贡献值 dB(A)
牵引车等车辆	2	85	200	38.98	100	45	200	38.98	100	45
现状值	/	/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48.6	43.7	44.7	41.8	44.1	41.9	43.2	40.8
叠加现状值后预测值	/	/	49.0	45.0	47.9	46.7	45.3	43.7	47.2	46.4

注：单次仅能滑行一架次飞机。

预测结果表明东、南、北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西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且本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敏感目标已全部搬迁，因此本项目运营产生的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位于长沙机场场界范围内，长沙机场定期对场界噪声定期做监测，本项目不再提出噪声监测计划，按照长沙机场噪声监测计划执行。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固废产生。机场现有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方式如下。

表 4-3 机场固体废物增加量及处置方式

来源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措施
国际航班旅客	航空垃圾 航空垃圾	特殊固废， 按危废处理	/	由黄花机场收集至机场国际航空垃圾暂存场所，密闭容器盛装，委托资质单位湖南瀚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外运处理处置。
国内航班旅客		一般固废	/	环卫部门分类收集后送至洪山庙生活垃圾中转站，可回收的部分回收，不可回收利用部分统一收集分拣压实后由环卫部门外运长沙县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
工作人员及旅客	办公、生活垃圾	生活固废	/	
维修作业	废矿物油等	危废	/	机场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长沙永博废油回收有限公司定期回收。

五、环境风险分析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风险评价首先要评价有害物质，确定项目中哪些物质应该进行危险性评价以及毒物危害程度的分级，按导则附录 B 进行物质危险性判别。本项目范围内除停靠飞机油箱的航空燃油外，不涉及其他环境风险物质。

本着预防为主、切实降低环境风险的原则，建议建设单位按照相关要求，

	<u>做好风险防范和减缓措施，主要措施有：</u> ① <u>严格按照《民用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令第 191 号，2007）的要求，成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落实员工（技术员）、班长（车间主任、部长、科长）、总经理三级责任制，并设置了奖惩考核指标。安全防控的重点岗位责任人或责任机构以告示牌形式贴在办公楼的墙面上。这都有利于安全三级责任制的落实。落实了安全生产责任制，有利于减少由安全事故诱发次生的环境风险事故。</u> ② <u>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制定了一系列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如《黄花国际机场使用手册》中有大量涉及供水供电供油、施工、场地管理、危险品运输、航空煤油等的安全管理制度。</u> ③ <u>本项目机坪主要区域设在自动化控制装置和报警装置可控制生产，可降低人为出错造成事故的概率。</u> ④ <u>机场设置消防环管，设有机场消防站，可预防和及时消除易燃物品泄漏引起的火灾。</u> ⑤ <u>泄漏物品发生火灾时采用干粉灭火器、砂土灭火，通知消防队组织灭火，禁止无关人员进入现场，在事故周边设置临时堤坝收集消防废液，灭火后的干粉、消防废液作危废处理。收集的废矿物油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u> ⑥ <u>定期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编和更新。</u> 六、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建设已按相关要求做好防渗措施。项目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故不进行土壤、地下水评价。 七、生态 本项目建设已完成，不新增工业用地，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本环评要求建设方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使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固体废物管理。避免对周边生态产生不利影响。 八、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表如下：
--	--

表 4-4 本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表					
类别	序号	具体措施	数量	建设或购置费用(万元)	备注
一、施工期环保实际投入					
扬尘	1	土石方临时堆存密目网,物料运输车辆加盖篷布	/	5.0	/
	2	施工围挡	施工场地周围	40.0	/
	3	洒水车喷雾洒水	1	20.0	/
噪声	4	加强施工机械维修与保养,为施工人员配备耳塞等	/	2.0	/
废水	5	施工废水沉淀池	1	2	/
	6	机场污水管网建设		250	/
生态	7	临时堆土场周围的截排水沟	/	5.0	/
	8	站坪边坡植草,施工便道、施工营地等临时用地植被恢复		70.0	/
环境监测	9	施工期监测实施	6 个月	5.0	按整个施工期 10 个月计
二、运营期					
环境监测	1	运营期监测实施	5 年	150	按每年 30 万元计,包括机场噪声跟踪监测在内
合计				54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无组织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汽车尾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厂界无组织监控限值
地表水环境		机场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COD、NH ₃ -N、BOD ₅ 、SS	依托长沙机场污水处理站	从严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级标准
声环境		等效连续A声级	等效连续A声级	布局	东、南、北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西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国际航空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处置，国内航空垃圾环卫部门分类收集后送至洪山庙生活垃圾中转站；机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长沙县环卫部门每日清运送往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在污泥暂存间内暂时堆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处置；机务维修及车辆维修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在机场机务维修处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处理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各项处置措施有效可行。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地面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做好地面硬化及绿化工作，做好鸟类保护和防鸟击工作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 严格按照《民用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令第191号，2007)的要求，成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落实员工(技术员)、班长(车间主任、部长、科长)、总经理三级责任制，并设置了奖惩考核指标。安全防控的重点岗位责任人或责任机构以告示牌形式贴在办公楼的墙面			

	上。这都有利于安全三级责任制的落实。落实了安全生产责任制，有利于减少由安全事故诱发次生的环境风险事故。 ② 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制定了一系列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如《黄花国际机场使用手册》中有大量涉及供水供电供油、施工、场地管理、危险品运输、航空煤油等的安全管理制度。 ③ 本项目机坪主要区域设在自动化控制装置和报警装置可控制生产，可降低人为出错造成事故的概率。 ④ 机场设置消防环管，设有机场消防站，可预防和及时消除易燃物品泄漏引起的火灾。 ⑤ 泄漏物品发生火灾时采用干粉灭火器、砂土灭火，通知消防队组织灭火，禁止无关人员进入现场，在事故周边设置临时堤坝收集消防废液，灭火后的干粉、消防废液作危废处理。收集的废矿物油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⑥ 定期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编和更新。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环境管理 企业需设置环境保护管理人员至少 1 名。企业应建立台账，记录环保设施的主要运行和维护信息；记录原辅材料和产品的名称、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等信息，记录危险废物暂存量、转移量等信息，台账保存记录不少于 3 年。 2、环境监测计划 为确保本项目营运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到位，建设单位应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对污染源排放进行监测，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具体监测计划见“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章节中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监测计划”。 3、排污许可申报 本项目已建成，需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的规定，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许可证，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 4、应急预案修订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本项目已建成，需及时修订应急预案并完成自主竣工环保验收。

六、结论

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6 个 E 类自滑进、顶推出机位(每个 E 类机位可组合成 2 个 C 类机位), 扩建站坪东侧建联络道与跑道一滑行道平滑顺接, 配套建设助航灯光及机坪配电工程、飞行区消防、安防、排水等工程。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主要在《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 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 建设期间作为专属货机坪(兼顾机场高峰期客运机位应急使用)。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的建设将不增加飞机飞行架次。

项目经过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 已于 2021 年 7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长政发〔2020〕15 号) 相关规划和用地要求, 选址合理可行。项目运营后, 在采取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及风险防范措施情况下, 各项污染物均能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环境风险在可控范围内。项目需严格遵循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制度, 使其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减少到最小限度, 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 从环保的角度来分析, 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SO ₂	43.13		17.492	0		60.622	
	NO _x	795.92		293.837	0		1089.757	
	颗粒物	8.24		7.495	0		15.735	
废水	COD _{cr}	57.37			0		57.37	
	氨氮	2.87			0		2.87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t/a）	9602		369.6	0		9971.6	
	危险废物（t/a）	921		2372.8	0		3293.8	
	生活垃圾（t/a）	10600		1108.9	0		11708.9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单位：t/a

附件附图
附件 1 环评委托函

委 托 书

湖南德立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令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委托贵公司为我单位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本单位对提供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2020.2.25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湘发改基础〔2020〕8 号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省机场管理集团：

你单位报来《关于恳请批复<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湘机场〔2019〕35 号）、《关于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自筹资金承诺函》《关于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工程社会稳定风险的承诺函》等文件收悉。结合《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关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意见的复函》（民航中南局函〔2019〕306 号）、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报告》有关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全面贯彻落实“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加快实施

省委关于长沙机场“挖潜增效”决策要求，切实缓解长沙机场运输综合保障困境，助力构建长沙四小时航空经济圈，同意实施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

项目代码：2019-430121-56-01-025322

二、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本次扩建站坪尺寸为 277m×235m, 建设 6 个 E 类自滑进、顶推出机位（每个 E 类机位可组合为 2 个 C 类机位），扩建站坪东侧建 E 类滑行道与跑道一平滑顺接；配套建设助航灯光及机坪配电工程、飞行区消防、安防等工程并购置特种车辆 29 辆。

三、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56493.7 万元，资金来源为除申请国、省、市资金补助外，剩余资金由省机场管理集团自筹。

四、省机场管理集团担任项目法人，负责项目的筹资、建设和管理。

五、本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和主要设备、材料的采购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实行公开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

六、请据此进一步落实建设资金及相关建设条件，在下一阶段设计中进一步优化，以节省投资，建设期间加强环境保护，力争早日开工建设，建成受益。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10 日

抄送：省安委办，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10 日印发



附件 3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670788116G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3-1

扫描二维码
下载电子营业执照
或手机APP
扫码登录

名称
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姚英杰

经营范围
民用机场及其配套设施、项目的投资与建设及航空性业务的经营、管理, 提供航空器起降、停场、过夜、通信导航、调度指挥等地面保障服务, 提供旅客候机、候机楼及其他机场设施的保护使用, 提供客货安全校查、现场安全保卫、消防救援服务, 提供修停、客梯服务, 提供机上清洁、保洁等飞机服务, 提供机务保障维修服务, 提供场区内道路保洁、公共区域清洁、污水处理、环境保护及绿化等服务, 提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代办中国电信业务代理协议经营, 手机及手机配件的零售, 提供职业技能培训和会务服务(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捌拾亿零陆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2月2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长沙县黄花镇机场大道308号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23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与原件一致, 仅用于长沙机场二期改扩建工程, 其他无效。

附件 4 项目用地证明文件

长沙县自然资源局

长县自然审〔规选 201911089〕号

关于长沙县 2019 年第八十六批次建设用地选址的规划审查意见

长沙县土地储备中心：

《长沙县 2019 年第八十六批次建设项目土地开发利用论证报告》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获得长沙县人民政府批复（长县政函[2019]123 号）。经审核，该项目申报用地拟选址位置在《黄花国际机场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覆盖范围内，总用地面积 17.4039 公顷，规划用途为机场用地 17.4039 公顷，同意该项目用地在长沙县黄花镇规划选址（该项目具体位置详见勘测定界图）。



中国民用航空局

民航函〔2019〕1121 号

民航局关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 总体规划的批复

湖南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上报〈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总体规划修编（2019 版）〉（审定稿）的请示》（湘机场〔2019〕129 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修改后上报的《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总体规划（2019 版）》（审定稿）。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定位为区域性枢纽机场和大型机场。本次总体规划修编按照满足近期 2030 年旅客吞吐量 6000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60 万吨、飞机起降 45.6 万架次，远期 2050 年旅客吞吐量 9000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150 万吨、飞机起降 61.5 万架次需求进行规划。按照“效率优先、弹性预留、滚动发展”的原则进行适当空间预留，近期规划用地总面积约 19.1 平方公里，远期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35.2 平方公里。

（一）飞行区规划

长沙机场现有第一跑道长 3200 米、宽 45 米，等级 4E；第二跑

道长 3800 米、宽 60 米,等级 4F,两条跑道间距 380 米。近期在第二跑道东侧 2000 米处规划新增第三跑道长 3600 米、宽 45 米,等级 4E,北端较第二跑道南撤 1050 米。远期在第三跑道东侧 1311 米规划新增第四跑道长 3600 米、宽 45 米,等级 4E,北端较第三跑道南撤 400 米。

近期在三跑道西侧规划两条 E 类平行滑行道,双向各设置 3 条快速出口滑行道;将二跑道东侧已建局部第二平行滑行道延长至与跑道等长;在二、三跑道间规划 2 组 E 类垂直联络道;在一、二跑道南、北侧规划绕行滑行道。远期在四跑道西侧设置两条平行滑行道,双向均规划 3 条快速出口滑行道、3 条垂直联络道;在三跑道东侧规划一条局部平行滑行道,双向各规划 3 条快速出口滑行道、2 条垂直联络道;在三跑道西侧,主、次降方向各增加 2 条垂直联络道;在三、四跑道间规划 2 组垂直联络道;在三跑道南北两端规划 E 类绕行滑行道,连接东航站区与三、四跑道间的机务维修区。

三、四跑道主降方向均规划 III 类精密进近仪表着陆系统和助航灯光系统,次降方向均规划 I 类精密进近仪表着陆系统和助航灯光系统。

(二) 航站区规划

长沙机场近期规划为东、西两个航站区,西航站区为现状航站区,由 T1、T2 航站楼构成。西航站区满足年旅客吞吐量 2000 万人次需求。

近、远期在二、三跑道中间规划东航站区。近期规划 T3 航站楼,位于东航站区南端,满足年旅客吞吐量 4000 万人次需求;远期在 T3 航站楼北侧规划 T4 航站楼,满足年旅客吞吐量 3000 万人次需求。东、西航站区空侧通过下穿通道及服务车道连接;陆侧通过快速路、轨道交通和磁悬浮快线连接。

(三)机坪规划

规划近期总机位数 204 个(8B102C11D82E1F),西航站区机位 74 个,其中近机位 33 个(14C11D8E);近期东航站区规划机位 130 个,其中近机位 73 个(49C23E1F),远机位 31 个(11C20E)、除冰机位 10 个(2C8E)、货运机位 6 个(6E)、航空公司及维修机位 9 个(9E)、隔离机位 1 个(1E)。

远期 T4 航站区规划机位 227 个(48B82C96E1F),其中近机位 76 个(53C22E1F),远机位 27 个(7C20E)、货机位 30 个(30E)、航空公司及维修机位 24 个(24E),公务及通航机位 70 个(48B22C)。远期机位总数将达到 431 个(56B184C11D178E2F)。

(四)货运区规划

按照近期年货邮吞吐量 60 万吨,远期年货邮吞吐量 150 万吨需求进行规划。近期在现状飞行区东南侧规划国际货运库,在 T3 航站楼南侧、二跑道南绕滑南侧规划东货运区;远期货运区在机场南侧发展,连接东、西货运区形成整体。

(五)机务维修区规划

近期在 T3 航站区东南侧、三跑道南端规划机务维修区,供基

地航空公司和机场公司使用。远期三、四跑道之间规划机务维修区。

(六)工作区规划

近期规划南工作区,位于机场东航站区南垂直联络道以南、香樟路以北区域,规划机场、空管、基地航空公司业务用房,航空配餐、驻场单位、公用配套及生产辅助设施等。远期规划工作区向东南方向发展。

(七)空域规划

近期对机场终端区进行调整,调整后共有五进四出九个进出港走廊口;调整终端区外围 LLC 方向、DAPRO 方向、OVTAN 方向、LIG 方向交通流,满足两条跑道独立平行仪表进近及独立平行离场的需求。远期进一步调整终端区外围 LLC 方向、DAPRO 方向、OVTAN 方向、LIG 方向交通流,满足三条跑道独立平行仪表进近及独立平行离场的需求。

(八)空管设施规划

机场现有塔台位于西航站区 T1、T2 航站楼之间,近期在 T3 航站楼北侧规划新建一座高度约 90 米的空管塔台和相应设施设备,塔台满足远期使用需求。远期根据设备使用年限及运行需求更新、升级、扩容相关系统。

(九)供油设施规划

近期航油加油量为 155 万吨,在机场南工作区西南部规划机场油库,库容为 14 万立方米;在东航站区南垂直联络道以南规划

第二航空加油站,在机坪敷设加油管线。规划设置汽车加油站等相关设施。

远期航油加油量为 230 万吨,机场油库向南发展,总库容达 22 万立方米,扩建机坪加油管线,规划新增汽车加油站等相关设施。

(十)消防及救援设施规划

近、远期规划机场消防救援保障等级均为 10 级。近期在三跑道南端规划新增 1 座主消防站,三跑道北端规划新增 1 个消防执勤点,同时规划敷设消防管网和相应的设施设备。远期在四跑道南、北两端新建消防执勤点,同时规划增设消防管网和消防设备。

近、远期规划应急救护保障等级为 10 级,根据救援需要配置救护车辆及相应的设施设备。

(十一)公用设施规划

近、远期按照需求规划供电、供水、污水与污物处理、雨水排放、供热、供冷、燃气等设施。

(十二)综合交通规划

近期在 T3 航站楼南侧、远期在 T4 航站楼北侧规划综合交通中心。近、远期规划“双井三横”的道路交通快速集散体系,由高速路、快速路及城市主干道组成。近期规划在 T3 航站楼综合交通中心地下层建设高铁长沙机场站,接入渝长厦高铁、轨道交通 6 号线及磁悬浮延长线。远期规划接入长浏城际快线、轨道交通 10 号线。

(十三)安全保卫规划

长沙机场近、远期安全保卫等级分类均为一类。从飞行区周边环境、停机位、围界和道口、下穿通道、航站区、空管、供油、货运区、配餐和机供品、公安安检业务用房等方面分别提出了安保设施和措施规划。

(十四) 环境保护规划

《审定稿》对规划实施产生的生态环境、噪声、水环境、空气环境、固体废弃物、电磁环境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不良环境影响的减缓措施及环境相容性规划,明确了长沙机场规划实施的环境管控要求。

二、《审定稿》将“平安、绿色、智慧、人文”机场建设理念贯穿机场总体规划始终,指导机场近、远期规划建设。请你公司在后续阶段将“四型机场”相关措施落到实处。

三、请你公司积极协调军、民航有关单位,进一步就机场使用空域、航线划设、飞行程序方案等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及协商,以提高空域使用效率,确保军、民航飞行安全。

四、请你公司充分认识机场总体规划的重要作用,把总体规划作为实现机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建立规划管理长效机制,专人负责、持续维护、及时报备、定期评估、适时调整,切实发挥总体规划对机场建设发展的引领作用。

五、请地方政府相关部门根据机场集疏运功能需要,做好机场与外围铁路、公路、城市轨道等交通方式的规划衔接,打造以机场为核心,衔接顺畅、服务便捷、集约环保的综合交通体系。

六、请地方政府将机场总体规划纳入国土空间规划,确保机场的规划建设与城市发展规划相协调,切实保护好、控制好机场的净空条件及电磁环境等,确保机场运行安全与可持续发展。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文件

湘环评〔2012〕166 号

关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东扩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湘机场股份[2012]19 号《关于恳请审批<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东扩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请示》和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拟建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东扩工程选址位于长沙县黄花镇，总投资 32.4 亿元，征地 257.8 公顷，建设等级为 4F。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在现有跑道东侧间距 380m 处建设一条长 3800m、宽 60m 的第二跑道；在第二跑道东西两侧各建设一条长度为 3800m 的平行滑行道以及配套的 12 条快速出口滑行道、25 条联络道；利用现有塔台建设空管系统；建设助航灯光、场内导航、通讯、围场道路、飞行区围界、消防、给排水等辅助、配套

工程。该项目符合长沙市城市总体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控制。我厅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的建设和营运必须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根据飞行区东扩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预测提出的长沙黄花国际机场 2020 年噪声等值线图 and 声环境保护措施以及你公司《关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东扩工程及 2020 年噪声影响拆迁安置方案》，对机场飞机噪声影响采取以下防护措施：

1、对计权等效连续感觉噪声级 L_WEC_{PN} 超过 85dB 区域内的高岸村、大路村和金塘村居民住宅 74 户和金塘幼儿园实施搬迁。

2、对于 L_WEC_{PN}75~85dB 范围内的约 1721 户居民住宅和 L_WEC_{PN}70~80dB 内的四所学校采取安装通风隔声门窗措施。

3、采用低噪声飞行程序，严格限制使用不符合三阶段适航审定规定的航空器。合理安排飞行时间，减少夜间飞行航次，尽量降低飞机噪声源强。

4、配合地方政府调整机场周边土地利用规划，积极推进土地置换，将受飞机噪声影响的民用住宅区逐步转作航空公司基地、仓库和工作区。在 L_WEC_{PN} 大于 70dB 的区域内，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噪声敏感建筑物。

5、噪声治理与防治资金应纳入工程概算，建设单位应细化噪声影响拆迁安置和防治方案，制定不同时段实施计划。应与地方环境保护监测站签订噪声跟踪监测计划，并根据监测结果，

采取相应的噪声防治措施。

(二) 加强施工期大气、水、噪声、渣土的污染防治,做好水土保持、绿化平整工程:

1、施工场地应尽量远离环境敏感点,并设置挡板、围栅、护栏、指示标牌,洒水装置,实行半封闭或封闭状况施工。施工现场主要道路必须硬化并保持清洁,运输垃圾、渣土、砂石的车辆应实行密闭式运输;车辆驶离施工现场时,必须进行冲洗,不得带泥上路,不得沿途泄漏、遗撒;

2、水泥混凝土拌和场设置在敏感目标下风向 200 米以外,并设置除尘收尘设备,达标排放。混凝土工程废水、机械含油废水、施工生活污水须经必要处理后达标排放。

3、各类施工活动应限制在用地范围内,禁止随意扩大占压、扰动耕地和林木。施工时先将表腐质土层收集堆存,用于植被恢复、绿化平整工程。工程开挖渣土尽量做工程低洼地回填方,减少废弃渣土量。严禁将工程废渣排入周边溪水、沟渠、鱼塘、农田内。

4、制定施工期环境监理与环境监测实施方案,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应根据环境监测和环境监理的情况,及时处理好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环境问题。

(三) 初步设计阶段细化与完善扩建的飞行区排水工程,排水工程设计参数应考虑到极端雨水汇集与排放,确保排水顺畅与排水对周边河溪、沟渠的冲击影响。

(四) 加强长沙黄花国际机场现有环保设施的维护与管理,规范处置航空废弃物。航空废弃物在长沙危废中心建成前,由机

场现行垃圾焚烧炉处置。长沙危废中心建成后，应集中收集送长沙危废中心处置。

(五)制定本工程突发事件环境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预案中的保障措施，设置环境应急处置设施，降低突发事件对环境的危害。

(六)开展工程环境监理，在施工招标文件、施工合同和工程监理招标文件中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建设单位应定期向所在地环保部门提交工程环境监理报告。环保管理与环境监测费用应在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初步设计文件中的工程概算中落实，环保投资必须纳入工程投资概算。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试运营时，建设单位应及时向我厅申请试运行和办理竣工环保验收手续。长沙市环保局、长沙县环保局负责工程建设环保执行情况的监督管理工作。



主题词：环保 环评 黄花机场飞行区东扩△ 报告书 批复

抄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国土资源厅，民航湖南安全监管局，长沙市环保局，长沙县环保局，北京国寰天地环境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2年6月8日印发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审[2006]564号

关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扩建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湖南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对〈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的请示》（湘机场[2006]60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对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进行扩建，设计2015年旅客吞吐量达到964.7万人次，货邮吞吐量9.82万吨，飞机起降8.97万架次，飞行区指标为4E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现有跑道北端延长600米，新设快速出口滑行道5条，新建9.5万平方米航站楼，完善配套滑行道、灯光系统及相应的公用工程和辅助设施。

该项目符合长沙市城市总体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的措施及投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

— 1 —

响能够得到一定的控制。因此,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采用低噪声飞行程序,严格限制使用不符合三阶段适航审定规定的航空器。合理安排飞行时间,减少夜间飞行航次,尽量降低飞机噪声源强。配合地方政府调整机场周边土地利用规划,积极推进土地置换,将受飞机噪声影响的民用住宅区逐步转作航空公司基地、仓库和工作区。在LWECPN大于70dB的区域内,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噪声敏感建筑物。

(二)应及早解决一期工程遗留和本期扩建工程增加的噪声扰民问题,对计权等效连续感觉噪声级LWECPN超过80dB区域内的蛟塘中学、凤凰村、罗塘村、高岸村和蛟塘村的部分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噪声敏感建筑物实施搬迁。对LWECPN超过70dB的特殊住宅区、居住区、文教区和LWECPN超过75dB的其他生活区,视不同情况,分别采取搬迁、设置通风隔声窗或其他有效的控制飞机噪声影响的措施,确保达到相应声环境功能区要求。对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及远期可能超标的敏感目标实施跟踪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时增补和完善防治噪声污染措施。

(三)各类施工活动应限制在用地范围内,禁止随意扩大占压、扰动耕地和林木。施工时先将表腐质土层收集保存,用于植被恢复。会同当地政府做好征地补偿及拆迁安置工作,防止次生环境问题。

(四)应在初步设计阶段进一步论证生态恢复措施,在环保篇章中落实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的各项措施及投资概算。开展工程环境监理工作,在施工招标文件、施工合同和工程监理招标文件中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提交工程环境监理报告。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能投入运营。

四、我局委托湖南省环境保护局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附件7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应急预案备案表

第一部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分公司		信用代码	914300006803272331
法定代表人	喻辉（负责人）		联系电话	13907486788
联系人	王朝晖		联系电话	13908483206
传真	/		电子邮箱	563930966@qq.com
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机场大道 (经度: 113°13'12", 纬度: 28°11'24")			
预案名称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等级	一般[一般-大气(Q0-M1-E1)+一般-水(Q0-M1-E3)]			
本单位于2018年6月4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 并未隐瞒事实。 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分公司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喻辉	报送时间	2018年6月4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8年6月4日收齐, 文件齐全, 予以备案。 长沙县环境保护局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8年6月4日			
备案编号	430121-2018-013-L			
报送单位	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分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孙欣栋	经办人	陈达	



崇德检测（2022）测字第 08-069（1）号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环境空气和无组织废气）

委托单位： 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分公司

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日

报告编制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计量认证章、骑缝章无效；
- 2、检测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审核/签发者无效；
- 3、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
- 4、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结果有异议，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5、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样品负责；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分析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7、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不得作为诉讼的证据材料。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西大道 2450 号节能环保产业园 A2 栋 12、13 楼

电话：0731-89878596、0731-89878597

传真：0731-84429648

邮编：410000



一、基本信息

表 1 检测任务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环境空气和无组织废气）		
项目地址	湖南省长沙县黄花国际机场		
采样人员	柏定雄、刘宏达、寻凯、周旺、谢超凡	采样日期	2022.8.15~8.17
分析人员	柏定雄、刘宏达、寻凯、徐妍璐、蔡澳、邓婷、李龙	分析日期	2022.8.15~8.19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方法	1、环境空气：HJ 194-2017《环境空气质量手工检测技术规范》、GB 9801-88《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 2、无组织废气：HJ/T 55-2000《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备注	1、偏离标准方法情况：无 2、非标方法使用情况：无 3、分包情况：无 4、其它：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用“ND”表示。		

二、检测内容

表 2 检测内容

类别	采样点位	点位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环境空气	马家冲	3	总悬浮颗粒物、PM ₁₀ 、PM _{2.5} 、臭氧、一氧化碳	1 次/天，3 天
	小青塘			
	燕窝屋场			
	马家冲	3	二氧化硫、二氧化氮、非甲烷总烃	4 次/天，3 天
	小青塘			
	燕窝屋场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Q1	4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3 次/天，2 天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Q2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Q3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Q4			

三、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CPA225D 赛多利斯系列(十万分之一分析天平)/CDJC-YQ-065	0.001mg/m ³
	PM ₁₀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 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HJ618-2011	CPA225D 赛多利斯系列(十万分之一分析天平)/CDJC-YQ-065	0.010mg/m ³
	PM _{2.5}			0.010mg/m ³
	臭氧	《环境空气 臭氧的测定 靛蓝二磺酸钠分光光度法》及其修改单 HJ 504-2009/XG1-2018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2	0.010mg/m ³
	一氧化碳	《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GB 9801-88	GXH-3011A 便携式红外 CO 分析仪/CDJC-YQ-072	0.3mg/m ³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HJ 482-2009 及修改单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2	0.007mg/m ³
	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及修改单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2	0.005mg/m ³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GC7900 气相色谱(非甲烷总烃测试仪)/CDJC-YQ-064	0.07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CPA225D 赛多利斯系列(十万分之一分析天平)/CDJC-YQ-065	0.001mg/m ³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HJ 482-2009 及修改单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2	0.007m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及修改单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2	0.005mg/m ³

四、气象参数

表 4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天气状况	温度 (°C)	湿度 (%)	风向	风速 (m/s)	气压 (hPa)
8 月 15 日	晴	33.6	58	东南	2.3	1000.7
8 月 16 日	晴	33.1	56	东南	2.1	1001.3
8 月 17 日	晴	33.2	56	南	2.6	1000.9

五、检测结果

表 5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总悬浮颗粒物	PM ₁₀	PM _{2.5}	臭氧	一氧化碳
8 月 15 日	马家冲	0.070	0.030	0.014	0.032	0.3
	小青塘	0.070	0.036	0.014	0.041	0.4
	燕窝屋场	0.070	0.038	0.015	0.040	0.4
8 月 16 日	马家冲	0.067	0.031	0.013	0.035	0.3
	小青塘	0.068	0.035	0.015	0.034	0.3
	燕窝屋场	0.068	0.037	0.015	0.031	0.4
8 月 17 日	马家冲	0.074	0.033	0.013	0.042	0.3
	小青塘	0.070	0.039	0.014	0.041	0.4
	燕窝屋场	0.069	0.033	0.015	0.042	0.5

续表 5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二氧化硫	二氧化氮	非甲烷总烃 (以 C 计)
8 月 15 日	马家冲	第一次	0.013	0.007	0.86
		第二次	0.011	0.005	0.80
		第三次	0.013	0.007	0.73
		第四次	0.013	0.007	0.87
	小青塘	第一次	0.014	0.009	1.49
		第二次	0.014	0.012	1.58
		第三次	0.018	0.007	1.65
		第四次	0.016	0.010	1.66
	燕窝屋场	第一次	0.016	0.012	1.59

		第二次	0.017	0.007	1.34
		第三次	0.018	0.010	1.75
		第四次	0.018	0.005	1.70
8 月 16 日	马家冲	第一次	0.016	0.007	0.77
		第二次	0.014	0.007	0.73
		第三次	0.015	0.010	0.71
		第四次	0.015	0.007	0.71
	小青塘	第一次	0.017	0.012	1.70
		第二次	0.015	0.010	1.64
		第三次	0.018	0.007	1.54
		第四次	0.016	0.007	1.50
	燕窝屋场	第一次	0.019	0.012	1.29
		第二次	0.017	0.007	1.97
		第三次	0.018	0.007	1.37
		第四次	0.018	0.007	1.73
8 月 17 日	马家冲	第一次	0.010	0.009	0.80
		第二次	0.012	0.007	0.77
		第三次	0.013	0.012	0.71
		第四次	0.014	0.007	0.83
	小青塘	第一次	0.014	0.007	1.57
		第二次	0.015	0.010	1.61
		第三次	0.018	0.012	1.34
		第四次	0.014	0.007	1.47
	燕窝屋场	第一次	0.015	0.009	1.97
		第二次	0.016	0.012	1.46
		第三次	0.015	0.007	2.00
		第四次	0.016	0.007	1.95

表 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3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8 月 15 日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Q1	第一次	0.266	0.012	0.026
		第二次	0.250	0.012	0.028
		第三次	0.212	0.013	0.027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Q2	第一次	0.344	0.018	0.042
		第二次	0.315	0.017	0.045
		第三次	0.305	0.017	0.042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Q3	第一次	0.342	0.016	0.047
		第二次	0.338	0.018	0.037
		第三次	0.389	0.018	0.034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Q4	第一次	0.358	0.018	0.036
		第二次	0.318	0.017	0.040
		第三次	0.428	0.017	0.038
8 月 16 日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Q1	第一次	0.225	0.012	0.027
		第二次	0.274	0.014	0.025
		第三次	0.262	0.015	0.023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Q2	第一次	0.308	0.019	0.040
		第二次	0.333	0.018	0.040
		第三次	0.318	0.019	0.045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Q3	第一次	0.393	0.017	0.047
		第二次	0.309	0.019	0.045
		第三次	0.302	0.018	0.042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Q4	第一次	0.341	0.018	0.032
		第二次	0.365	0.017	0.038
		第三次	0.337	0.018	0.033

以下空白

-----报告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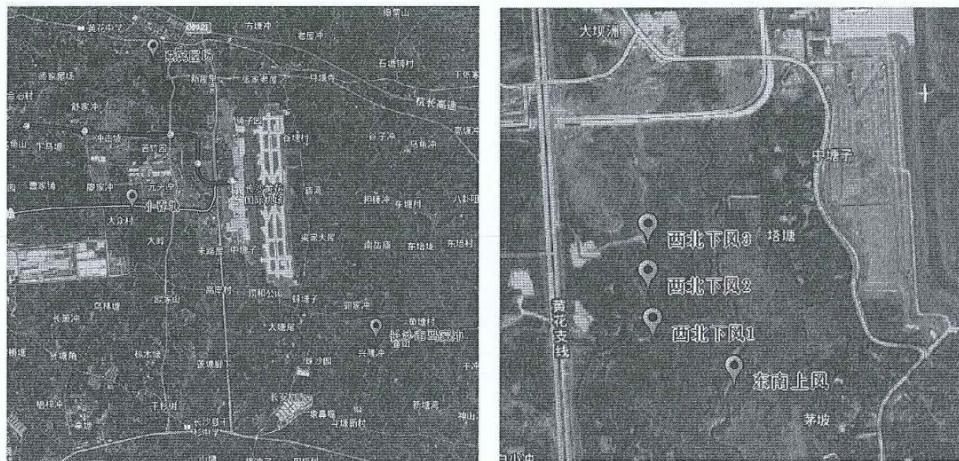
编制: 龙丹

审核: 彭金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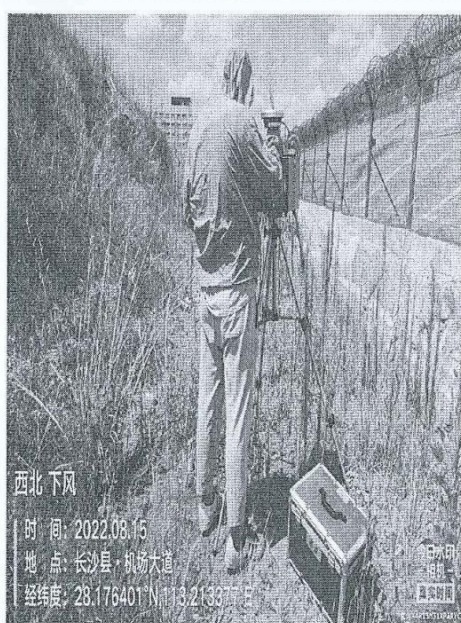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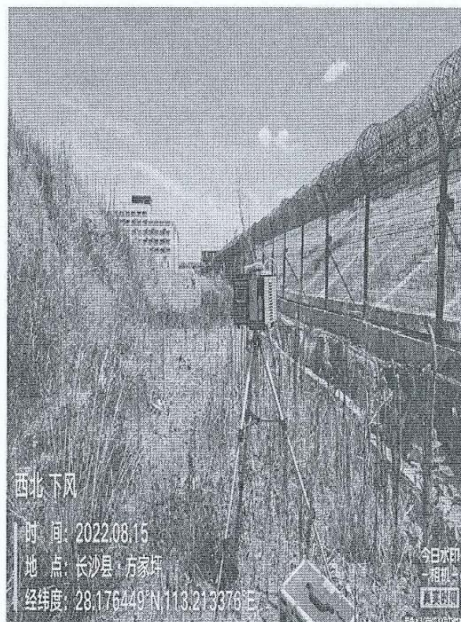
签发: 刘少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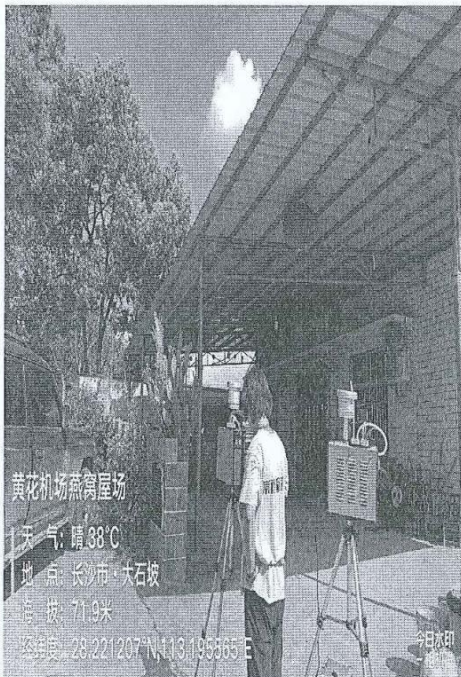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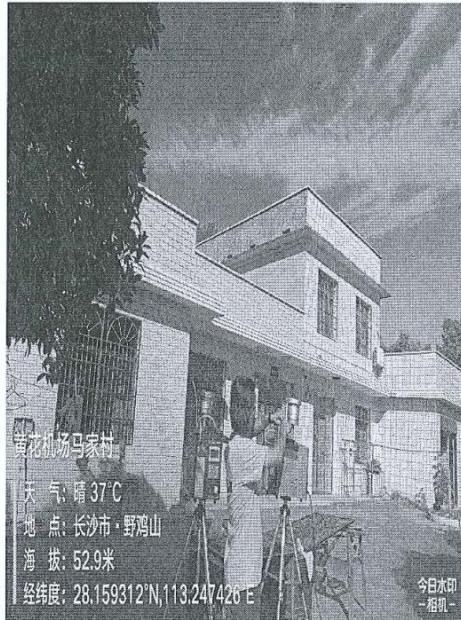
签发日期: 2022.8.20

监测点位图



采样照片







崇德检测 (2022) 测字第 08-069 (2) 号

检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废水、地表水、地下水)
委托单位: 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分公司

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一日

第 1 页 共 13 页

报告编制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计量认证章、骑缝章无效；
- 2、检测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审核/签发者无效；
- 3、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
- 4、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结果有异议，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5、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样品负责；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分析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7、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不得作为诉讼的证据材料。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西大道 2450 号节能环保产业园 A2 栋 12、13 楼

电话：0731-89878596、0731-89878597

传真：0731-84429648

邮编：410000



一、基本信息

表 1 检测任务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废水、地表水、地下水)		
项目地址	湖南省长沙县黄花国际机场		
采样人员	周旺、谢超凡、刘宏达、柏定雄、寻凯	采样日期	2022.8.15~8.16
分析人员	周旺、刘宏达、向叶平、李龙、蔡澳、邓婷、张豪、 苏思荣、徐妍璐	分析日期	2022.8.15~8.21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方法	1、废水: HJ 91.1-2019《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2、地表水: HJ 91.2-2022《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技术规范》 3、地下水: HJ 164-2020《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备注	1、偏离标准方法情况: 无 2、非标方法使用情况: 无 3、分包情况: 无 4、其它: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用“ND”表示。		

二、检测内容

表 2 检测内容

类别	采样点位		点位数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废水	污水处理站进口		2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微黄、有异味、无明显浮油	4 次/天, 2 天
	污水处理站出口				微黄、无异味、无明显浮油	
地表水	榨山港上游	E:113°13'29.87"; N:28°12'36.6"	3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硫酸盐、石油类、挥发酚、氟化物、硫化物、氯化物、粪大肠菌群、铅、镉、砷、汞、铊	微黄、少量泥沙	1 次/天, 2 天
	榨山港中游	E:113°13'26.38"; N:28°9'57.69"				
	榨山港下游	E:113°13'5.02"; N:28°9'31.24"			微绿、少量泥沙	
地下水	高岸村周姓家居民 1#		4	pH、氨氮、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挥发酚、氰化物、砷、汞、六价铬、总硬度、铅、氟	无嗅和味、无肉眼可见物	1 次/天, 2 天
	小春塘居民 2#					

类别	采样点位	点位数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高岸村何家墩居民 3#		化物、铜、铁、锰、耗氧量、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溶解性总固体、石油类		
	高岸村水利冲居民 4#				

三、检测方法和使用仪器

表 3 检测方法和使用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DZB-718 便携式多参数 分析仪/CDJC-YQ-268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BSA224S 型电子天平 /CDJC-YQ-012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JPSJ-605F 溶解氧测定仪 /CDJC-YQ-102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5mg/L
地表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DZB-718 便携式多参数 分析仪/CDJC-YQ-267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BSA224S 型电子天平 /CDJC-YQ-012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25mg/L
	氯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HJ 84-2016	ICS600 型离子色谱仪 /CDJC-YQ-063	0.007mg/L
	硫酸盐			0.018mg/L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试行)》HJ 970-2018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1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HJ 503-2009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003mg/L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GB/T 16489-1996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05mg/L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GB 7484-1987	PHS-3E 型 pH 酸度计/CDJC-YQ-210	0.05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 347.2-2018	CSH-400SD 恒温恒湿箱/CDJC-YQ-059	20MPN/L
	铅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HJ 700-2014	iCAP RQ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质谱仪/CDJC-YQ-279	9×10 ⁻⁵ mg/L
	镉			5×10 ⁻⁵ mg/L
	铊			2×10 ⁻⁵ mg/L
	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 694-2014	AFS-8220 型原子荧光光度计/CDJC-YQ-178	3×10 ⁻⁴ mg/L
	汞			4×10 ⁻⁵ mg/L
地下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DZB-718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CDJC-YQ-269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25mg/L
	氯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HJ 84-2016	ICS600 型离子色谱仪/CDJC-YQ-063	0.007mg/L
	硫酸盐			0.018mg/L
	硝酸盐氮			0.004mg/L
	亚硝酸盐氮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GB 7493-1987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2	0.003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HJ 503-2009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003mg/L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02mg/L
	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 694-2014	AFS-8220 型原子荧光光度计/CDJC-YQ-178	3×10 ⁻⁴ mg/L
	汞			4×10 ⁻⁵ mg/L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04mg/L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	1.0mg/L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铅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HJ 700-2014	iCAP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CDJC-YQ-279	$9 \times 10^{-5} \text{mg/L}$
	镉			$5 \times 10^{-5} \text{mg/L}$
	铁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HJ 776-2015	iCAP7200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CDJC-YQ-280	0.01mg/L
	锰			0.004mg/L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PHS-3E 型 pH 计/CDJC-YQ-210	0.2mg/L
	耗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GB/T 5750.7-2006	/	0.05mg/L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06	CSH-400SD 型恒温恒湿箱/CDJC-YQ-059	/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06	CSH-400SD 型恒温恒湿箱/CDJC-YQ-059	/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BSA224S 电子天平/CDJC-YQ-012	/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HJ 970-2018	UV-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4	0.01mg/L

四、检测结果

表 4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8 月 15 日	污水处理站进口	pH (无量纲)	6.7	6.8	6.7	6.7
		悬浮物	18	19	19	18
		化学需氧量	121	117	109	124
		五日生化需氧量	32.5	34.1	29.6	32.6
		氨氮	27.6	27.7	27.8	27.4
		总磷	2.62	2.60	2.63	2.64
		总氮	31.2	31.3	31.1	31.2
	污水处理站出口	pH (无量纲)	6.5	6.6	6.6	6.5
		悬浮物	10	8	11	10
		化学需氧量	18	14	17	14
		五日生化需氧量	4.2	4.2	3.9	4.1
		氨氮	1.24	1.24	1.26	1.25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8 月 16 日		总磷	0.65	0.64	0.65	0.65
		总氮	2.08	2.10	2.12	2.11
	污水处理站 进口	pH (无量纲)	6.8	6.7	6.7	6.8
		悬浮物	20	21	21	17
		化学需氧量	104	113	111	122
		五日生化需氧量	31.1	32.9	31.2	33.8
		氨氮	27.8	27.9	27.6	27.8
		总磷	2.58	2.61	2.60	2.56
		总氮	32.2	32.7	32.6	32.2
	污水处理站 出口	pH (无量纲)	6.6	6.7	6.6	6.7
		悬浮物	9	12	10	8
		化学需氧量	18	19	14	15
		五日生化需氧量	4.6	4.7	4.0	4.3
		氨氮	1.24	1.23	1.24	1.24
		总磷	0.66	0.65	0.66	0.66
		总氮	2.11	2.13	2.15	2.12

表 5 地表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榨山港上游	榨山港中游	榨山港下游
8 月 15 日	pH (无量纲)	7.1	7.9	7.6
	化学需氧量	104	16	14
	悬浮物	33	23	20
	氨氮	0.585	0.536	0.703
	氯化物	3.40	3.28	5.07
	硫酸盐	1.57	1.72	1.26
	石油类	ND	ND	ND
	挥发酚	ND	ND	ND
	硫化物	ND	ND	ND
	氟化物	0.14	0.06	0.07
	粪大肠菌群 (MPN/L)	3.5×10^3	1.1×10^3	9.4×10^2
	铅	ND	2.4×10^{-4}	ND
	镉	1.0×10^{-4}	ND	ND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榨山港上游	榨山港中游	榨山港下游
8月16日	汞	3.8×10^{-4}	2.1×10^{-4}	2.6×10^{-4}
	砷	1.91×10^{-2}	4.4×10^{-3}	3.5×10^{-3}
	铊	ND	ND	ND
	pH (无量纲)	7.1	7.8	7.5
	化学需氧量	100	14	12
	悬浮物	34	21	16
	氨氮	0.571	0.539	0.710
	氯化物	5.35	1.75	1.84
	硫酸盐	1.40	0.466	0.442
	石油类	ND	ND	ND
	挥发酚	ND	ND	ND
	硫化物	ND	ND	ND
	氟化物	0.16	0.06	0.07
	粪大肠菌群 (MPN/L)	3.5×10^3	1.2×10^3	9.5×10^2
	铅	ND	2.8×10^{-4}	ND
	镉	1.2×10^{-4}	ND	ND
	汞	3.7×10^{-4}	2.2×10^{-4}	2.8×10^{-4}
	砷	1.88×10^{-2}	4.2×10^{-3}	3.5×10^{-3}
	铊	ND	ND	ND

表 6 地下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高岸村周姓家 居民 1#	小春塘居民 2#	高岸村何家墩 居民 3#	高岸村水利冲 居民 4#
8月15日	pH (无量纲)	6.4	6.9	6.6	6.2
	氨氮	0.167	0.172	0.151	0.385
	氯化物	10.5	11.8	5.10	4.66
	硫酸盐	0.559	0.324	8.87	1.57
	硝酸盐氮	0.108	0.106	0.115	0.105
	亚硝酸盐氮	ND	ND	0.003	0.003
	挥发酚	ND	ND	ND	ND
	氟化物	ND	ND	ND	ND
	砷	6×10^{-4}	1.2×10^{-3}	ND	1.2×10^{-3}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高岸村周姓家 居民 1#	小春塘居民 2#	高岸村何家墩 居民 3#	高岸村水利冲 居民 4#
8 月 16 日	汞	ND	ND	ND	ND
	六价铬	0.005	0.005	ND	0.009
	总硬度	52	246	46	87
	铅	ND	ND	ND	ND
	镉	1.9×10^{-4}	6×10^{-5}	ND	ND
	铁	ND	ND	0.03	0.05
	锰	0.084	0.027	0.011	0.070
	氟化物	ND	ND	ND	ND
	耗氧量	0.72	0.68	0.36	0.20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11	12	13	17
	菌落总数 (CFU/mL)	19	12	12	11
	溶解性总固体	218	493	182	346
	石油类	ND	ND	ND	ND
	pH (无量纲)	6.5	6.8	6.7	6.3
	氨氮	0.164	0.178	0.140	0.400
8 月 16 日	氯化物	10.1	10.9	4.92	4.70
	硫酸盐	0.612	0.392	8.16	1.45
	硝酸盐氮	0.109	0.106	0.153	0.105
	亚硝酸盐氮	0.003	ND	ND	ND
	挥发酚	ND	ND	ND	ND
	氰化物	ND	ND	ND	ND
	砷	6×10^{-4}	1.1×10^{-3}	ND	1.2×10^{-3}
	汞	ND	ND	ND	ND
	六价铬	0.006	0.005	ND	0.009
	总硬度	53	247	46	86
	铅	ND	ND	ND	ND
	镉	1.8×10^{-4}	6×10^{-5}	ND	ND
	铁	ND	ND	0.02	0.06
	锰	0.083	0.027	0.011	0.070
	氟化物	ND	ND	ND	ND
	耗氧量	0.62	0.56	0.20	0.14

崇德检测 (2022) 测字第 08-069 (2) 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高岸村周姓家 居民 1#	小春塘居民 2#	高岸村何家墩 居民 3#	高岸村水利冲 居民 4#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14	14	12	21
	菌落总数 (CFU/mL)	10	12	15	23
	溶解性总固体	238	528	179	258
	石油类	ND	ND	ND	ND

以下空白

-----报告结束-----

编制：龙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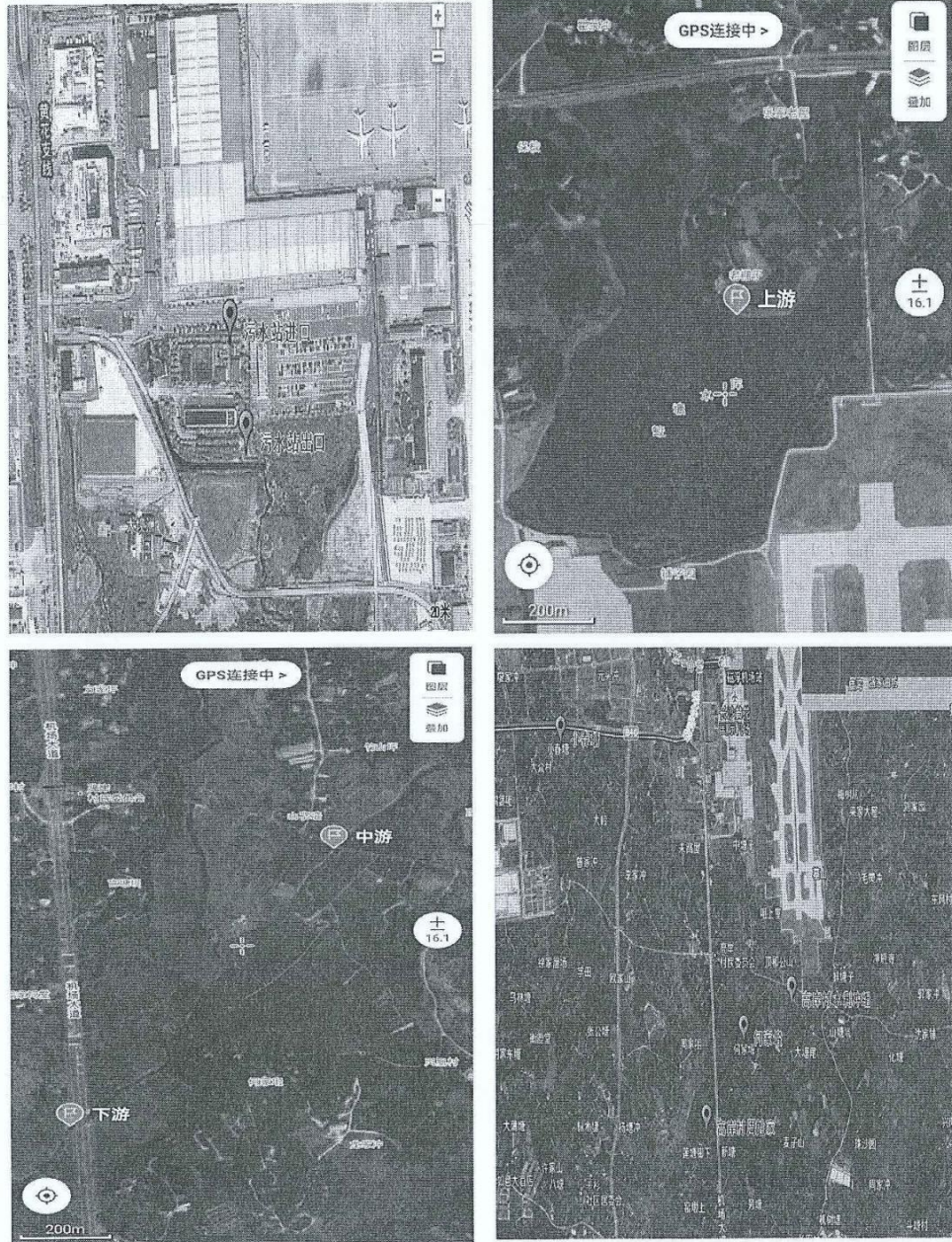
审核：彭金意

签发：刘少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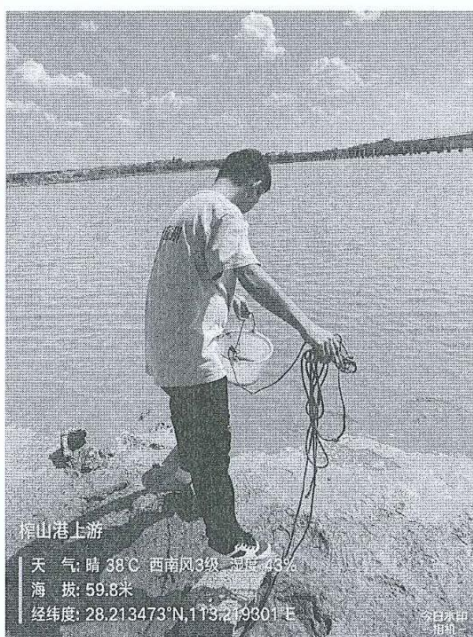
签发日期：2022.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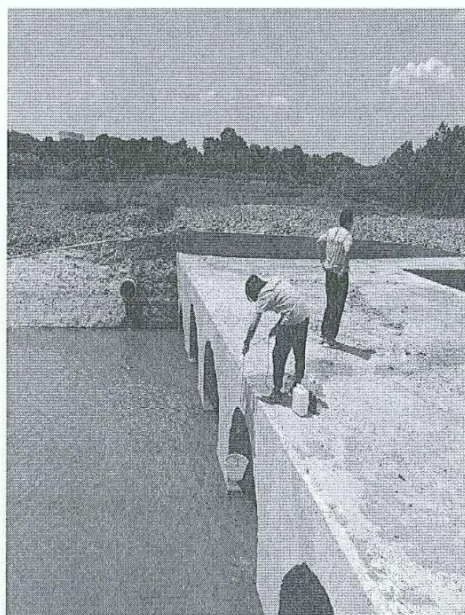
第 10 页 共 13 页

监测点位图



采样照片





黄花机场高岸村。周家

天气:
地点:
海拔: 54.7米
经纬度: 28.156093°N, 113.211331°E



黄花机场小春塘

天气: 晴 38°C
地点: 长沙市·小春塘
海拔: 76.6米
经纬度: 28.188278°N, 113.194481°E



高岸村 何家墩组

时间: 2022.08.15
地点: 长沙县·何家墩
经纬度: 28.163208°N, 113.216626°E



高岸村 水利冲组

时间: 2022.08.15
地点: 长沙县·长沙县管务站
经纬度: 28.166451°N, 113.223243°E



崇德检测 (2022) 测字第 08-069 (3) 号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噪声)

委托单位: 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分公司

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九日

第 1 页 共 6 页

报告编制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计量认证章、骑缝章无效；
- 2、检测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审核/签发者无效；
- 3、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
- 4、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结果有异议，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5、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样品负责；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分析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7、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不得作为诉讼的证据材料。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西大道 2450 号节能环保产业园 A2 栋 12、13 楼

电话：0731-89878596、0731-89878597

传真：0731-84429648

邮编：410000



一、基本信息

表 1 检测任务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噪声)		
项目地址	湖南省长沙县黄花国际机场		
采样人员	谢超凡、周旺	采样日期	2022.8.15~8.16
分析人员	谢超凡、周旺	分析日期	2022.8.15~8.16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方法	1、噪声: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备注	1、偏离标准方法情况: 无 2、非标方法使用情况: 无 3、分包情况: 无 4、其它: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用“ND”表示。		

二、检测内容

表 2 检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点位数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噪声	东面厂界外 1m 处 N1	4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	昼夜各监测 2 次, 监测两天
	南面厂界外 1m 处 N2				
	西面厂界外 1m 处 N3				
	北面厂界外 1m 处 N4				

三、检测方法和使用仪器

表 3 检测方法和使用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环境 空气	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CDJC-YQ-022	25-125dB (A)

四、气象参数

表 4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天气状况	温度 (°C)	湿度 (%)	风向	风速 (m/s)	气压 (hPa)
8 月 15 日	晴	/	48	东南	2.3	/
8 月 16 日	阴	/	52	东南	2.1	/

五、检测结果

表 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昼间	夜间
8 月 15 日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东面厂界外 1m 处 N1	48.8	44.9
		南面厂界外 1m 处 N2	43.6	43.4
		西面厂界外 1m 处 N3	44.3	42.3
		北面厂界外 1m 处 N4	45.9	41.1
8 月 16 日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东面厂界外 1m 处 N1	48.2	42.5
		南面厂界外 1m 处 N2	45.7	40.1
		西面厂界外 1m 处 N3	43.9	41.4
		北面厂界外 1m 处 N4	40.5	40.4

以下空白

-----报告结束-----

编制: 龙丹

审核: 彭金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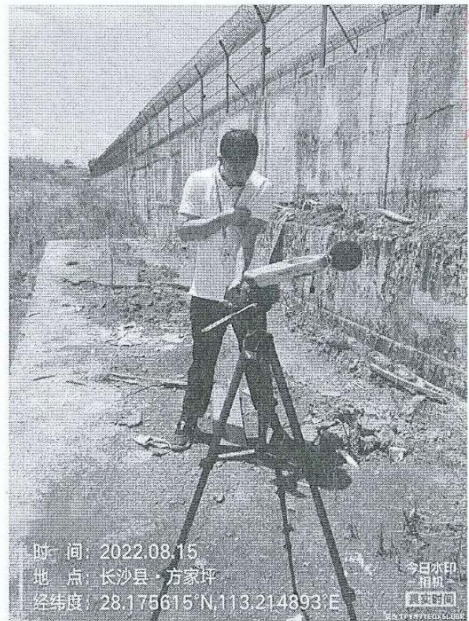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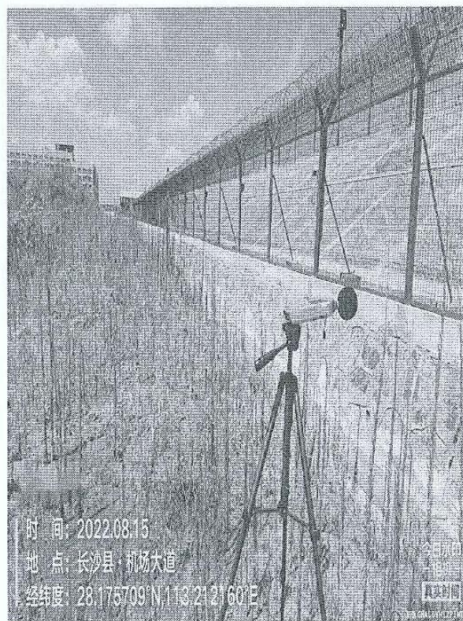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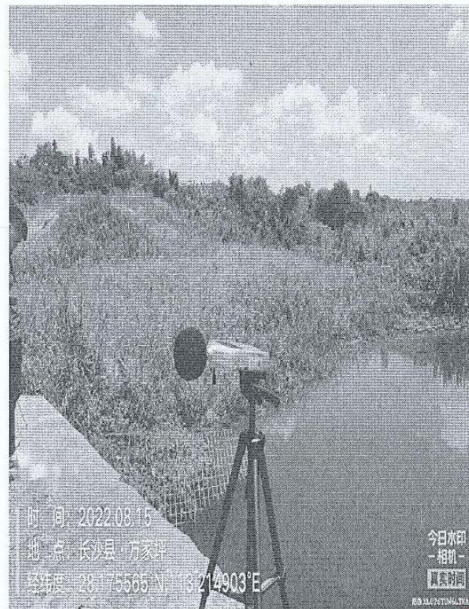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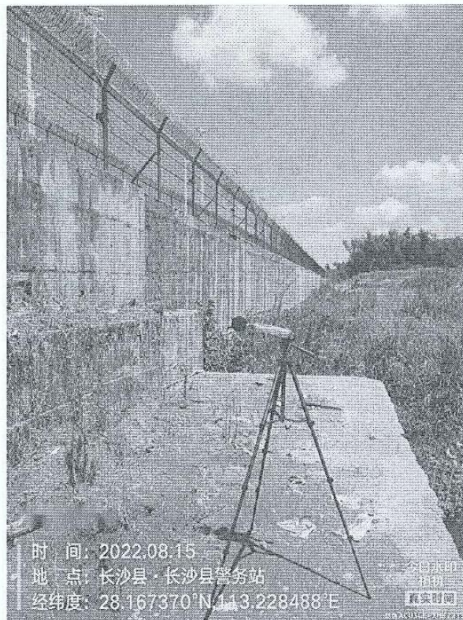
签发: 刘少平

签发日期: 2022.8.19

监测点位图



采样照片



湖南机场建设指挥部文件

湘机建指〔2022〕33 号

签发人: 徐爱民

关于免于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 环评事项处罚的请示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2019 年 5 月,杜家豪书记主持省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实施“四小时航空圈”战略,助推湖南自贸区建设,要求长沙机场在改扩建工程投运前挖掘潜力,补齐机位不足的短板。机场集团经研究,决定在长沙黄花国际机场现有第一跑道西南侧建设

西南二期站坪，增加 6 个机位。2020 年 1 月，省发改委批复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项目工可，估算总投资 5.65 亿元，建设内容为 6 个 E 类自滑进、顶推出机位（货运专用）。2020 年 3 月，民航中南局批复了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概算 5.71 亿元，其中，场道工程 2.31 亿元，灯光消防安防通信管线 0.84 亿元，车辆购置费 0.28 亿元，征拆等其他费用 2.28 亿元。

为落实省委常委会和家豪书记指示精神，2020 年 2 月 26 日，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谢建辉主持召开会议，将该项目作为国家重点工程——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的前期配套项目，纳入省重点项目统筹管理，要求倒排工期、加快推进，为自贸区完善相关基础设施建设，为防控新冠疫情提供国际货运专用机位。2020 年 6 月，经民航中南局核准并受理质量安全监督，即施工许可，项目正式开工建设。省发改委按照省人民政府部署，每月严格督促加快项目进度。建设单位遵照会议精神，积极协调和组织相关资源力量，加班加点封闭施工，项目于 2021 年 7 月基本完工，投入试运行。

2020 年 2 月，建设单位与湖南德立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环评合同，推进环评工作，合同约定在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文本编制，提交主管部门评审。由于 2020 年 3 月以来，我国遭遇新冠肺炎重大疫情，机场作为人员、设备、物资频繁流动的重要场所，根据国家、省、民航局要求，实施全封闭式严格疫情管控措施，导致环评单位采集数据进度缓慢，直至 2020

年 11 月才完成环评报告编制。2020 年 12 月，省生态环境厅受理了环评，2021 年 1 月，省厅事务中心组织专家踏勘现场，发现项目东侧建有临时混凝土搅拌站，未向长沙县备案，暂停了项目技术评审会。2021 年 5 月，临时搅拌站进行了拆除。2021 年 12 月，环评单位再次报审，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发现项目已建设完成，省厅环评处作出了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书。2022 年 4 月，省厅执法局向长沙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移送建设项目“未批先建”和环评文件涉嫌违法问题线索的函》，要求市局调查核实，于 4 月 30 日前将调查处理结果报省厅。

鉴于该项目一是机场集团按省委省政府要求，勇于担当，千方百计筹资进行建设的纯公益类重点建设项目；二是按民航局、省政府要求，为抗击新冠疫情紧急开工建设尽快投用的项目（投用以来，该机坪有力保障了疫情期间国际货运，获国家民航局、省委省政府高度评价）；三是建设单位依法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评价，只是因为疫情重大影响，未能及时完成，主观上没有逃避环评的故意；四是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及投用期间，未对环境造成危害后果（项目填挖平衡，未征用任何借土场；在施工中严格按有关要求控制扬尘、噪音等；临建混凝土搅拌站经黄花镇备案，在项目红线外，为项目专供商品混凝土公司无法提供的高抗折干硬性混凝土，拆除后已复垦复绿；项目运行活动仅为停放飞机，不产生任何固废、污水，废气和噪音也很小）；五是项目符合国家民航局批复的《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总

体规划》(2019 版), 用地为规划统征用地, 属可从简实施环评的项目; 六是如被执行经济处罚, 将导致机场集团信用等级下降, 大幅增加改扩建工程融资成本。恳请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关于进一步规范适用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指导意见》(环执法〔2019〕42 号) 第四条第三款: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 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可以免除处罚。” 同意对西南二期扩建项目环评事项免予处罚, 并向省厅出具书面意见, 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将抓紧整改, 尽快取得环评批复。专此请示。

附件: 1. 推进长沙机场改扩建工作座谈会议备忘录 (2020 年 2 月 28 日)
2.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湘发改基础〔2020〕8 号)

湖南机场建设指挥部

2022 年 4 月 24 日

(联系人: 徐爱民, 联系电话: 17267882931)

湖南机场建设指挥部综合办

2022 年 4 月 24 日印发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长环（综）责改字〔2022〕91号

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70788116G

地址：湖南省长沙县黄花镇机场大道308号

法定代表人：姚英杰

2022年4月28日，根据省生态环境厅移送的线索，我局执法人员对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项目进行执法检查，发现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未遵守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标准、技术规范等规定，你公司作为该项目建设单位承担主要责任。

1. 你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提供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证据，证明你公司具备承担行政法律责任的能力和接受调查人身份合法性；

2. 我局于2022年4月28日制作的污染源现场检查记录、现场检查（勘察）笔录、现场勘察示意图、调查询问笔录和现场照片，你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提供的《长沙机场西

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咨询合同》等证据，证明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未遵守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标准、技术规范等规定，你公司作为该项目建设单位承担主要责任的事实。

你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九条第二款之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我局现责令你公司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5日内改正环境违法行为。

如上述环境违法行为属于应依法直接给予行政处罚的情形，则对该行为的处罚不以整改结果为前提条件。

你公司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长沙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长沙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长环（综）罚〔2022〕100 号

被处罚单位：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70788116G

地址：湖南省长沙县黄花镇机场大道 308 号

法定代表人：姚英杰

被处罚个人：匡光华

公民身份号码：430202197210016031

住址：长沙市雨花区赤新路 96 号 18 栋 405 房

一、环境违法事实、证据和陈述、申辩（听证）情况

2022 年 4 月 28 日，根据省生态环境厅移送的线索，我局执法人员对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项目进行执法检查，发现：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未遵守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标准、技术规范等规定，你公司作为该项目建设单位，匡光华作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承担主要责任。

以上事实有下列证据证明：

1. 你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提供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匡光华

于2022年4月28日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等证据，证明你公司和匡光华具备承担行政法律责任的能力和接受调查人身份合法性；

2. 我局于2022年4月28日制作的污染源现场检查记录、现场检查（勘察）笔录、现场勘察示意图、调查询问笔录和现场照片，你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提供的《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咨询合同》等证据，证明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未遵守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标准、技术规范等规定，你公司作为该项目建设单位，匡光华作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的事实。

你公司和匡光华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九条第二款“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遵守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标准、技术规范等规定”和第二十条第一款“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之规定。

针对你公司和匡光华的上述违法行为，我局于2021年4月27日进行立案调查，并于7月20日作出《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长环（综）责改字〔2022〕91号）。2022年7月6日，我局送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长环（综）罚告字〔2022〕98号），告知你公司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你

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未提出陈述申辩。以上事实有《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长环（综）责改字〔2022〕91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长环（综）罚告字〔2022〕98号）、送达回证等证据为凭。

二、行政处罚的依据、种类及其履行方式、期限

鉴于你公司和匡光华系初次违法，在认识到送审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基础资料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情况后，立即主动将问题事项报告审批单位，且环境影响报告书基础资料与实际情况不符被查出在公示未评审阶段，危害后果轻微，结合建设项目系国家重点工程和“六稳六保”的形势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存在基础资料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虚假，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正确或者不合理等严重质量问题的，由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单位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的罚款，并对建设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对当事人的违法行为依法不予行政处罚的，行政机关应当对当事人进行教育”之规定，经我局案审会会议研究，决定对你公

司和匡光华不予行政处罚，进行教育。

三、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长沙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向长沙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复议和诉讼期间不停止本处罚决定的执行。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向人民法院起诉，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评估会专家评审意见

2022 年 8 月 17 日，湖南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在长沙市主持召开了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会，参加会议的有湖南省生态环境厅、长沙市生态环境局、长沙市生态环境局长沙县分局、建设单位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和编制单位湖南德立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领导和代表，会议邀请了 5 位专家组成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建设单位介绍了工程概况，编制单位详细介绍了报告表主要内容，与会人员专家和经评审和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一、工程概况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 1989 年开始投入使用，机场经过了两次主要扩建。目前已建工程主要包括：2 座航站楼，总建筑面积 23.6 万 m²；其中 T1 航站楼建筑面积 5.1 万 m²，T2 航站楼建筑面积 18.5 万 m²；2 条近距跑道，一跑道 3200m×45m，二跑道 3800m×60m，跑道间距 380m；机坪机位数 76 个（12E11D52C6B），其中近机位 32 个，远机位 44 个。其中长沙机场西南站坪扩建工程位于长沙机场 3E 机位南侧（飞行区 48 区），建设内容包括：飞行区工程、助航灯光及机坪供电工程、飞行区消防工程、飞行区安防工程、通信工程、供油工程及一座员工休息用房及特车库的建设，站坪机位为 7 个 C 类机位，其中最南端的 C 类机位兼顾 E 类试车位使用，C 类均采用自滑进出运行方式。。2018 年 2 月 12 日获得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可研批复，2018 年 3 月 30 日获得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初步设计批复，2018 年 5 月 18 日正式开工，2018 年 8 月 28 日正式竣工。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5.65 亿元在现有第一跑道西南侧建设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定义为专属货机坪（兼顾机场高峰期客运机位应急使用），规划（2030 年）可作为机场现状货运永久性专属货机坪继续使用。

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6 个 E 类自滑进、顶推出机位（每个 E 类机位可组合成 2 个 C 类机位），扩建站坪东侧建 E 类滑行道与跑道一平滑顺接，配套建设助航灯光及机坪配电工程、飞行区消防、安防、排水（雨水）等工程。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主要在《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

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建设期间作为专属货机坪(兼顾机场高峰期客运机位应急使用)。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的建设将不增加飞机飞行架次,机场现有飞行量的增加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已在第一、第二、第三跑道中进行了预测和评价。

2019年5月,杜家毫书记主持省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实施“四小时航空圈”战略,助推湖南自贸区建设,要求长沙机场在《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投运前挖掘潜力,补齐机位不足的短板。为落实省委常委会要求,机场集团经研究,决定在长沙黄花国际机场现有第一跑道西南侧建设西南二期站坪,增加6个机位。2020年1月,省发改委批复《关于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湘发改基础【2020】8号),投资估算5.65亿元,建设内容为6个E类机位(货运专用)。2020年3月,民航中南局批复了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概算5.71亿元,其中,场道工程2.31亿元,灯光消防安防通信管线0.84亿元,车辆购置费0.28亿元,征拆等其他费用2.28亿元。

2020年2月26日,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谢建辉主持召开会议,将该项目作为国家重点工程——《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的前期配套项目,纳入省重点项目统筹管理,要求倒排工期、加快推进。2020年6月,经民航中南局核准并受理质量监督(即施工许可),项目正式开工建设。省发改委按照省人民政府部署,每月严格督促项目进度。项目于2021年7月基本完工,投入试运行。

2020年2月,机场集团通过招标,与湖南德立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环评合同,约定在60个工作日内完成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文本编制,提交主管部门评审。由于2020年3月以来,机场根据国家、省、民航局要求,实施全封闭式严格疫情管控措施,导致环境影响评价单位采集数据进度缓慢,直至2020年11月才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2020年12月,省生态环境厅受理了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2021年1月,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组织专家踏勘现场,发现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东侧建有临时混凝土搅拌站。临时混凝土搅拌站虽经黄花镇备案,但未向长沙县备案,因此暂停了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的技术评

审会。2021年5月，临时搅拌站进行了拆除。2021年12月，环评单位再次将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报省生态环境厅审批，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发现项目已建设完成，省厅环评处作出了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书。2022年4月，省生态环境厅向长沙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移送建设项目“未批先建”和环评文件涉嫌违法问题线索的函》，要求市局调查核实。2022年7月28日，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在与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洽谈后，下发了《长沙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长环（综）罚[2022]100号），决定对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不予行政处罚，进行教育。

本次扩建工程永久占地面积约为15.65hm²，其中新征用地14.98hm²，利用机场原有用地0.76hm²。新增用地按统征储备用地方式由长沙县自然资源局土地储备中心报备。根据长沙县人民政府批复的《长沙县2019年第八十六批次建设项目土地开发利用论证报告》（长县函[2019]123号），本项目用地在《黄花国际机场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覆盖范围内（见附件）。

本项目为补办环评手续，项目于2021年1月开始建设，于2021年7月建设完成。项目建设期间主要污染为施工扬尘、场地初期雨水、施工机械噪声、车辆噪声和施工、生活垃圾。建设单位已采取洒水降尘、初期雨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建立围挡、夜间不施工、施工垃圾收集后运至建筑垃圾处置场所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等措施，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次扩建工程为《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的前期配套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6个E类自滑进、顶推出机位（每个E类机位可组合成2个C类机位），扩建站坪东侧建E类滑行道与跑道一平滑顺接，配套建设助航灯光及机坪配电工程、飞行区消防、安防、排水（雨水）等工程。项目建成后，主要承担飞机停靠事务。项目运行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飞机停靠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和噪声。

二、报告表编制质量

本项目报告表存在噪声污染源强核算内容不全、声环境影响评价方法错误的问题，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及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日常考核表》中第5、9条的问题。

三、项目可行性意见

本项目符合相关规划和用地要求，选址合理可行。项目运营后，在采取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及风险防范措施情况下，各项污染物均能做到稳定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从生态环境保护的角度来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四、修改补充、完善意见

1、明确本项目建设内容，删除与本项目无直接依托关系的工程内容；完善本项目运营期作业内容。

2、完善本项目与黄花机场现有工程、在建工程的依托关系，分析本项目建设与机场航空业务量变化的关系，并据此核实项目建设性质。

3、核实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核实项目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4、完善现有工程建设情况分析；核实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结合在建工程环评及批复要求，完善现有工程整改措施。

5、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要求，核实本项目噪声污染源，并据此完善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内容。

6、补充项目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根据实测数据反应项目实际声环境影响，并据此完善相应环保措施。

7、核实项目运营期是否有维修作业，并据此核实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完善固体废物暂存场地情况，完善固废去向支撑材料。

8、完善施工期已采取的环保措施，明确施工期是否存在环保投诉及处罚。

9、完善本项目规划及其他符合性分析。

其他按专家个人意见修改完善。

专家评审组成员：

蔡固平（组长）、辜小安、葛剑敏、戴慧敏、刘玉峰（执笔）

蔡固平

戴慧敏

2022年8月17日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复核视频会会议纪要

2022 年 8 月 31 日,湖南德立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长沙市召开了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复核视频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和编制单位湖南德立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领导和代表,会议邀请了 5 位专家组成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建设单位介绍了工程概况,编制单位详细介绍了报告表主要修改内容,与会人员和专家经评审和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工程概况

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6 个 E 类自滑进、顶推出机位(每个 E 类机位可组合成 2 个 C 类机位),扩建站坪东侧建联络道与跑道一滑行道平滑顺接,配套建设助航灯光及机坪配电工程、飞行区消防、安防、排水(雨水)等工程。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主要在《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 航站楼及机场第三跑道)建设期间作为专属货机坪(兼顾机场高峰期客运机位应急使用)。长沙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的建设将不增加飞机飞行架次,机场现有飞行量的增加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已在第一、第二、第三跑道中进行了预测和评价。项目运行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飞机停靠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和噪声。

本次扩建工程永久占地面积约为 15.65hm²,其中新征用地 14.98hm²,利用机场原有用地 0.76hm²。新增用地按统征储备用地方式由长沙县自然资源局土地储备中心报备。根据长沙县人民政府批复的《长沙县 2019 年第八十六批次建设项目土地开发利用论证报告》(长县函[2019]123 号),本项目用地在《黄花国际机场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覆盖范围内。

本项目为补办环评手续,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开始建设,于 2021 年 7 月建设完成。项目建设期间主要污染为施工扬尘、场地初期雨水、施工机械噪声、车辆噪声和施工、生活垃圾。建设单位已采取洒水降尘、初期雨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建立围挡、夜间不施工、施工垃圾收集后运至建筑垃圾处置场所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等措施,并做好施工期水土保持工作,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报告表编制质量

本项目报告表已按专家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经修改后的报告表内容较全面，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符合客观实际，工程概况介绍、污染源强分析清楚，环境影响预测可信，污染及风险防范措施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三、项目可行性意见

本项目符合相关规划和用地要求，选址合理可行。项目运营后，在采取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及风险防范措施情况下，各项污染物均能做到稳定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从生态环境保护的角度来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四、修改补充、完善意见

1、细化说明项目边界相邻单位或地块情况。

2、完善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给出滑行道的长度；说明除冰地点和除冰液的处理措施。

3、明确运行期雨水的去向、初期雨水是否收集处理。

报告按意见修改完善后，可上报审批。

专家评审组成员：

蔡固平（组长）、辜小安、葛剑敏、戴慧敏、刘玉峰（执笔）

2022年8月31日

蔡固平 辜小安 葛剑敏

戴慧敏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西南站坪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专家复核意见修改清单

1、明确本项目建设内容，删除与本项目无直接依托关系的工程内容；完善本项目运营期作业内容。	明确本项目仅为停机坪扩建，不涉及飞行量变化，删除了无直接依托关系的供水、供冷供热等内容，明确运营期作业内容仅为飞机滑行停靠及顶出过程。细化说明了项目边界相邻单位与地块的情况。
2、完善本项目与黄花机场现有工程、在建工程的依托关系，分析本项目建设与机场航空业务量变化的关系，并据此核实项目建设性质。	核实完善了本项目与黄花机场现有及在建工程的依托关系，明确本项目不涉及机场航空业务量的变化，项目为未批先建补办环评手续，按“五十二、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业，136 机场 其他”编写环境影响报告表。
3、核实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核实项目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核实了本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敏感目标均已搬迁，项目无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完善现有工程建设情况分析；核实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结合在建工程环评及批复要求，完善现有工程整改措施。	根据实际情况完善了现有工程建设情况，对于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企业持续进行了环保搬迁，之前环评批复的要求也在逐步进行完善。补充了西南站坪扩建工程（即西南站坪一期工程）的建设情况和环保手续履行情况，完善了附图附件
5、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要求，核实本项目噪声污染源，并据此完善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内容。	核实了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飞机滑行进入和顶出时的噪声，以牵引车噪声作为本项目噪声污染源叠加滑行时监测背景值后厂界预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6、补充项目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根据实测数据反应项目实际声环境影响，并据此完善相应环保措施。	补充了飞机滑行时本项目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实测数据满足声环境功能三类区要求。
7、核实项目运营期是否有维修作业，并据此核实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完善固体废物暂存场地情况，完善固	核实本项目范围内没有维修作业内容，也没有相关固废产生和处置，固废暂存场地位于现有建设区域内。

废去向支撑材料。	
8、完善施工期已采取的环保措施，明确施工期是否存在环保投诉及处罚。	主要从大气环境、声环境及水土保持方面明确了施工期采取的环保措施，明确了本项目施工期未收到相关环保投诉及处罚。
9、完善本项目规划及其他符合性分析。	去除了相关性较弱的规划分析，补充了与《长沙黄花国际机场总体规划修编（2019版）》符合性分析
10、完善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给出滑行道的长度；说明除冰地点和除冰液的处理措施，明确运行期雨水的去向、初期雨水是否收集处理，核实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明确项目建设内容不含滑行道，仅包括约 20m 与跑道一滑行道平滑顺接的联络道；除冰液直接汇入污水管道进入机场污水处理站处理，初期雨水未收集处理，雨污分流进入茉莉小溪；明确项目运营期仅用于货机停靠，员工依托机场现有项目内调配，固体废物依托现有设施存储处置。

报告已经按复核意见修改完成，同意上报审批。

专家评审组成员：

刘玉峰

蔡固平（组长）、辜小安、葛剑敏、戴慧敏、刘玉峰（执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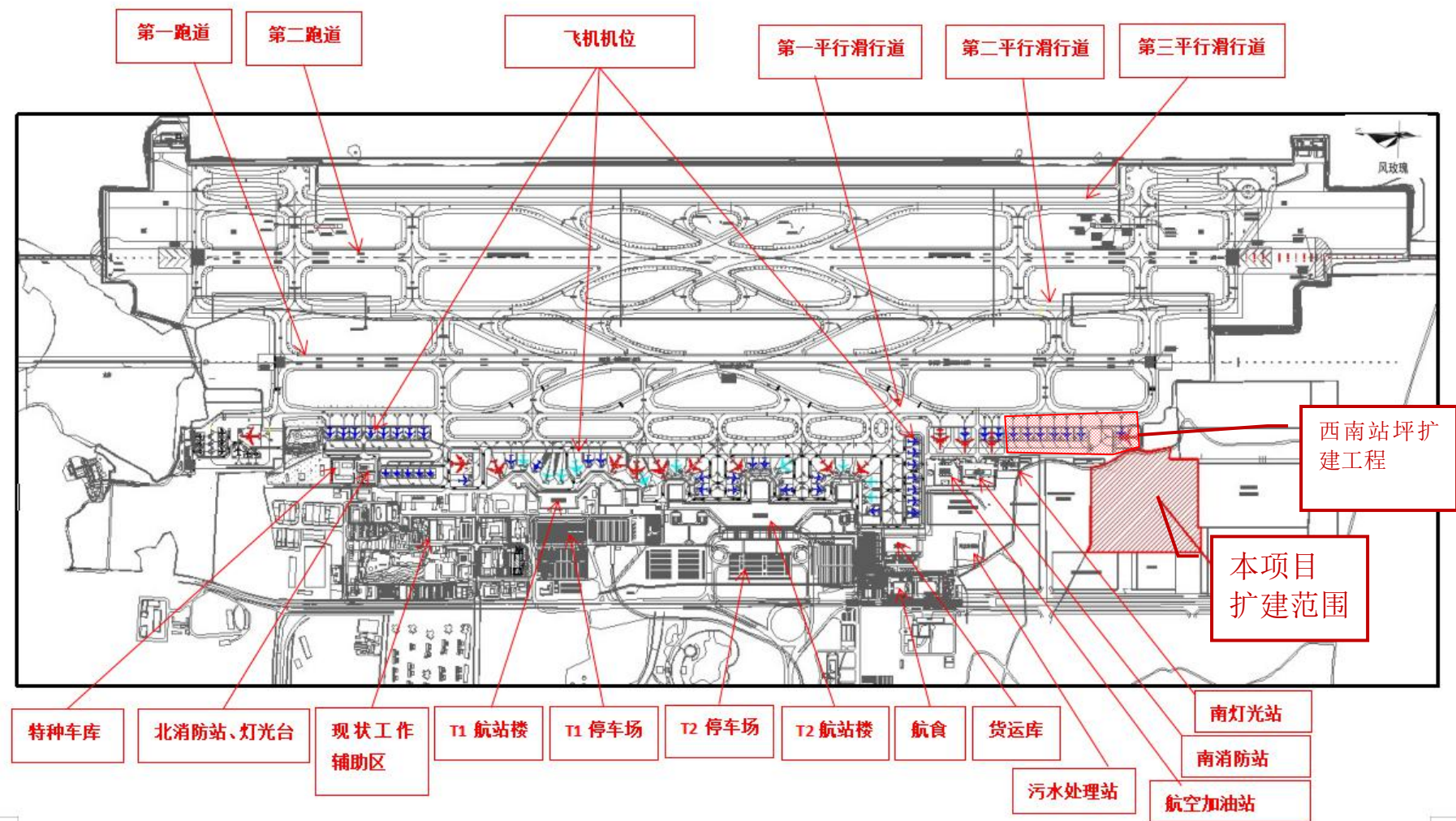
蔡固平 辜小安 葛剑敏

戴慧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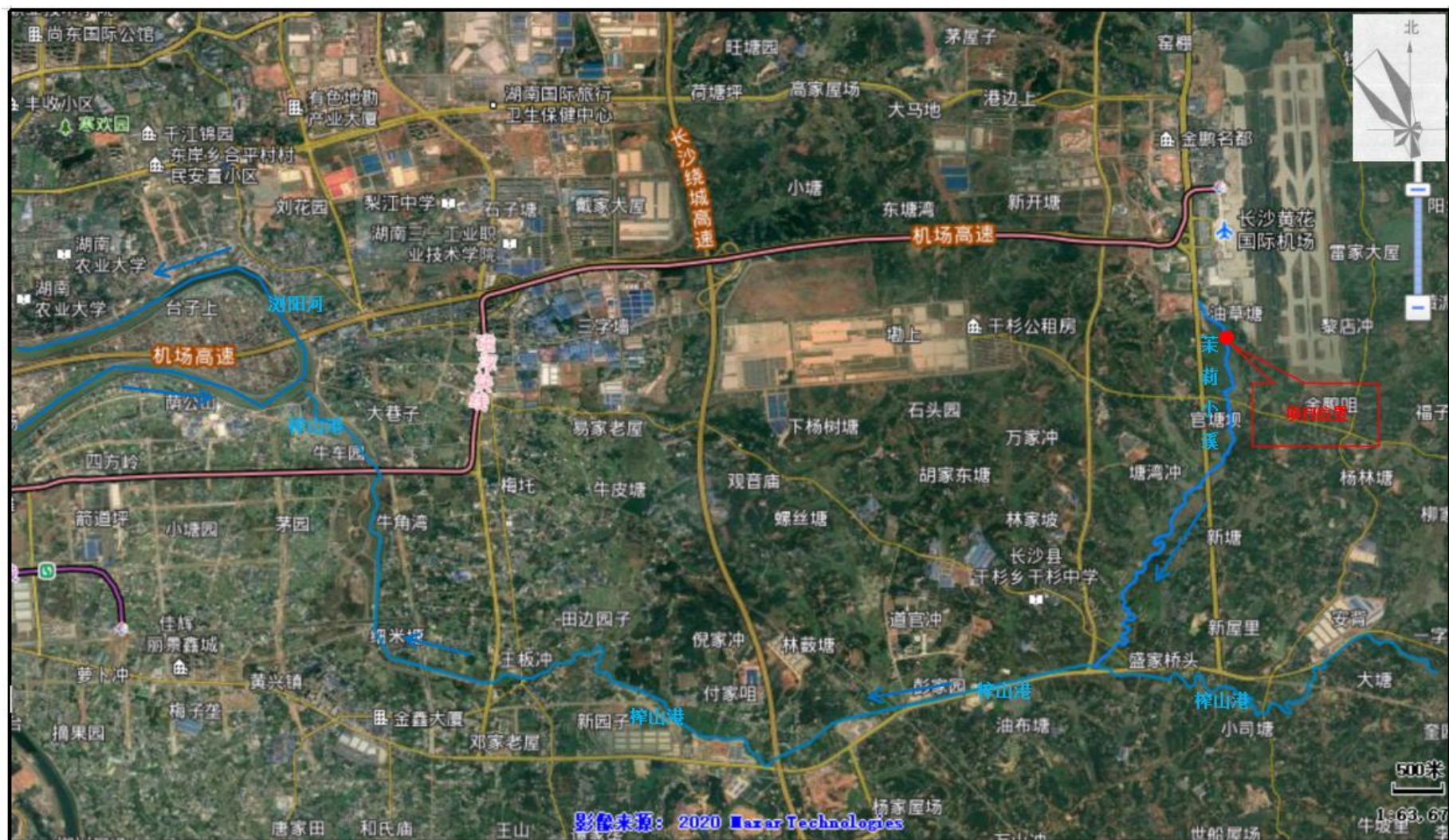
2022 年 8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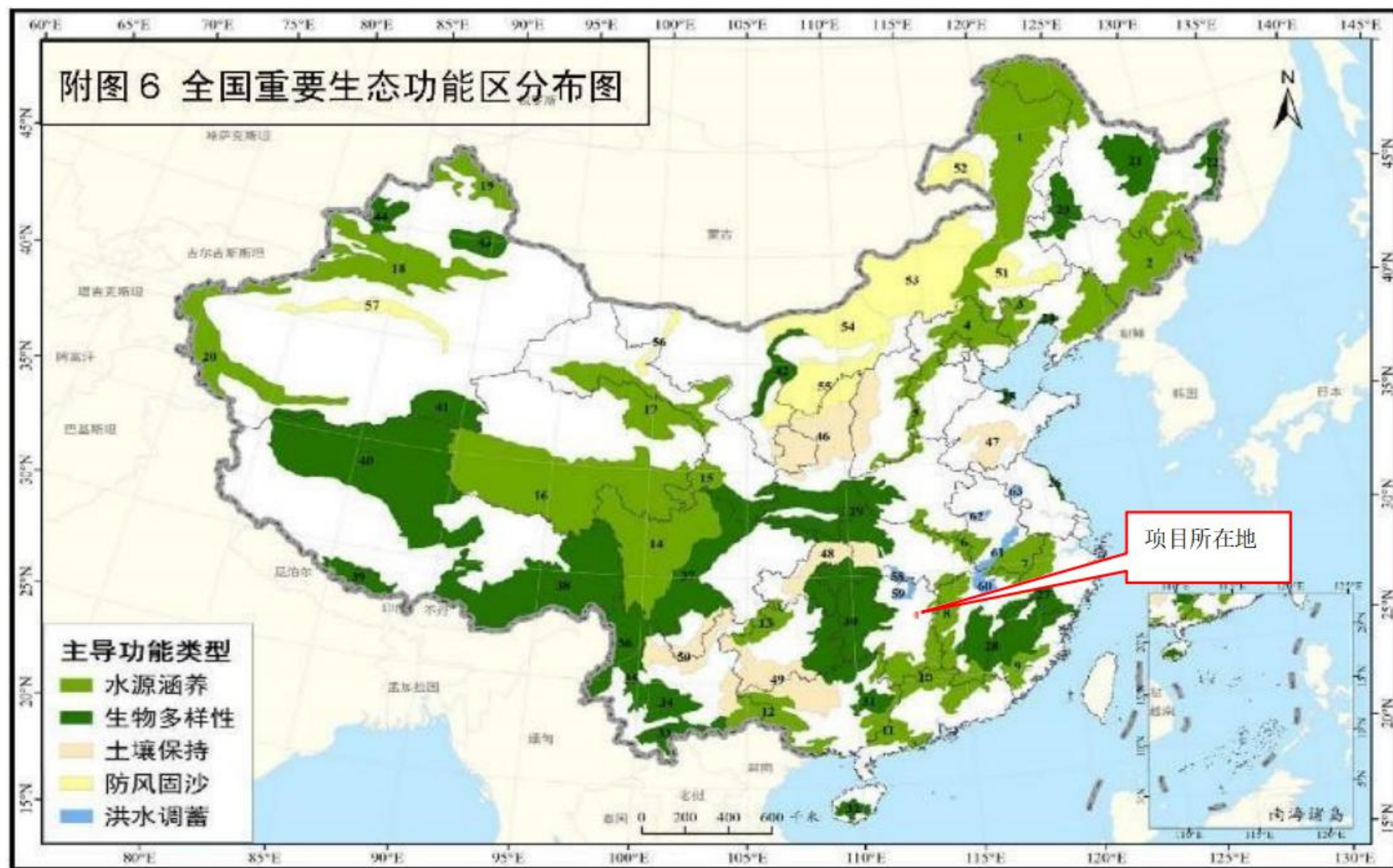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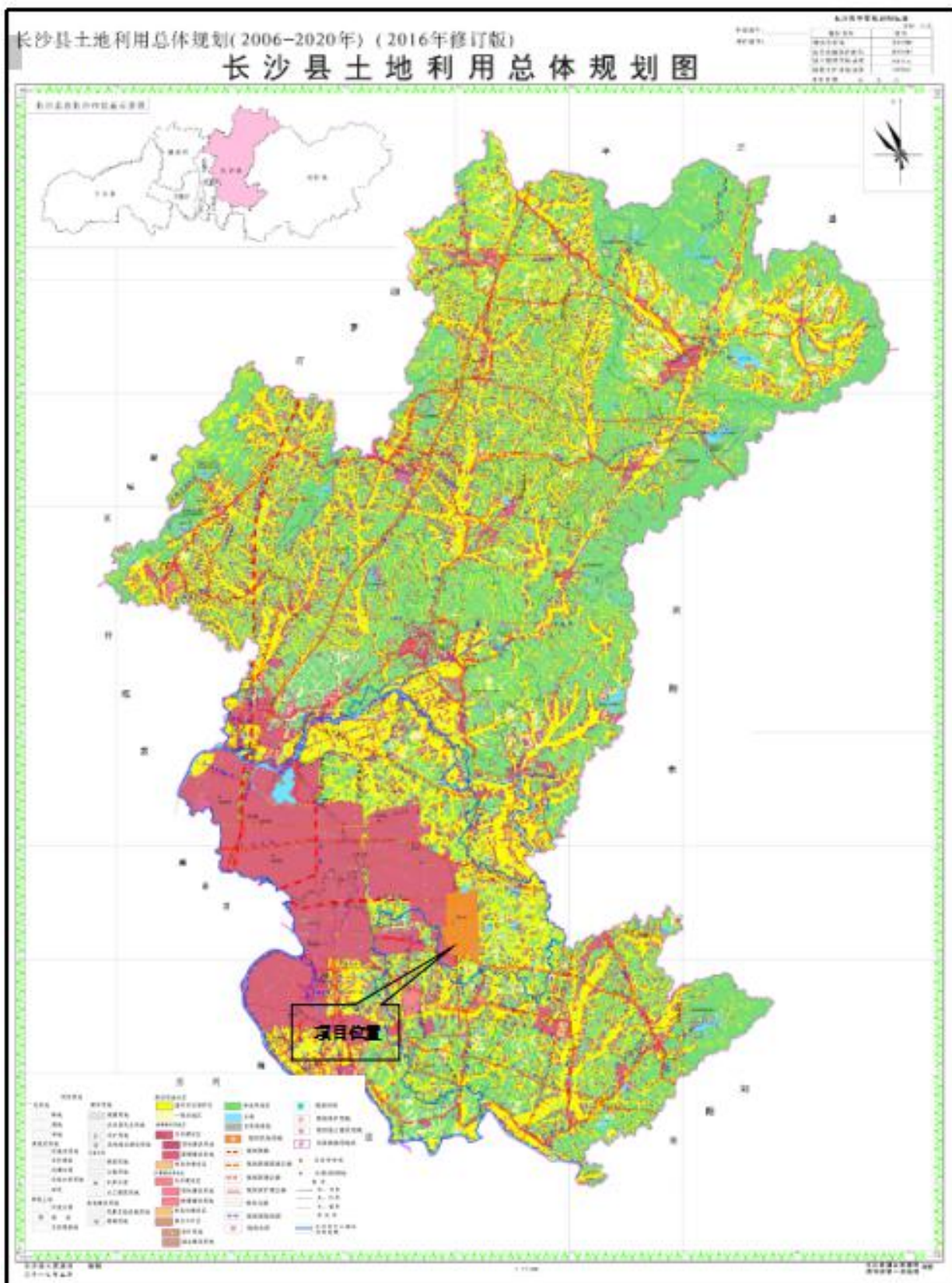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扩建后机场总平面图



附图 5 项目区域地表水系图



附图6 全国重要功能区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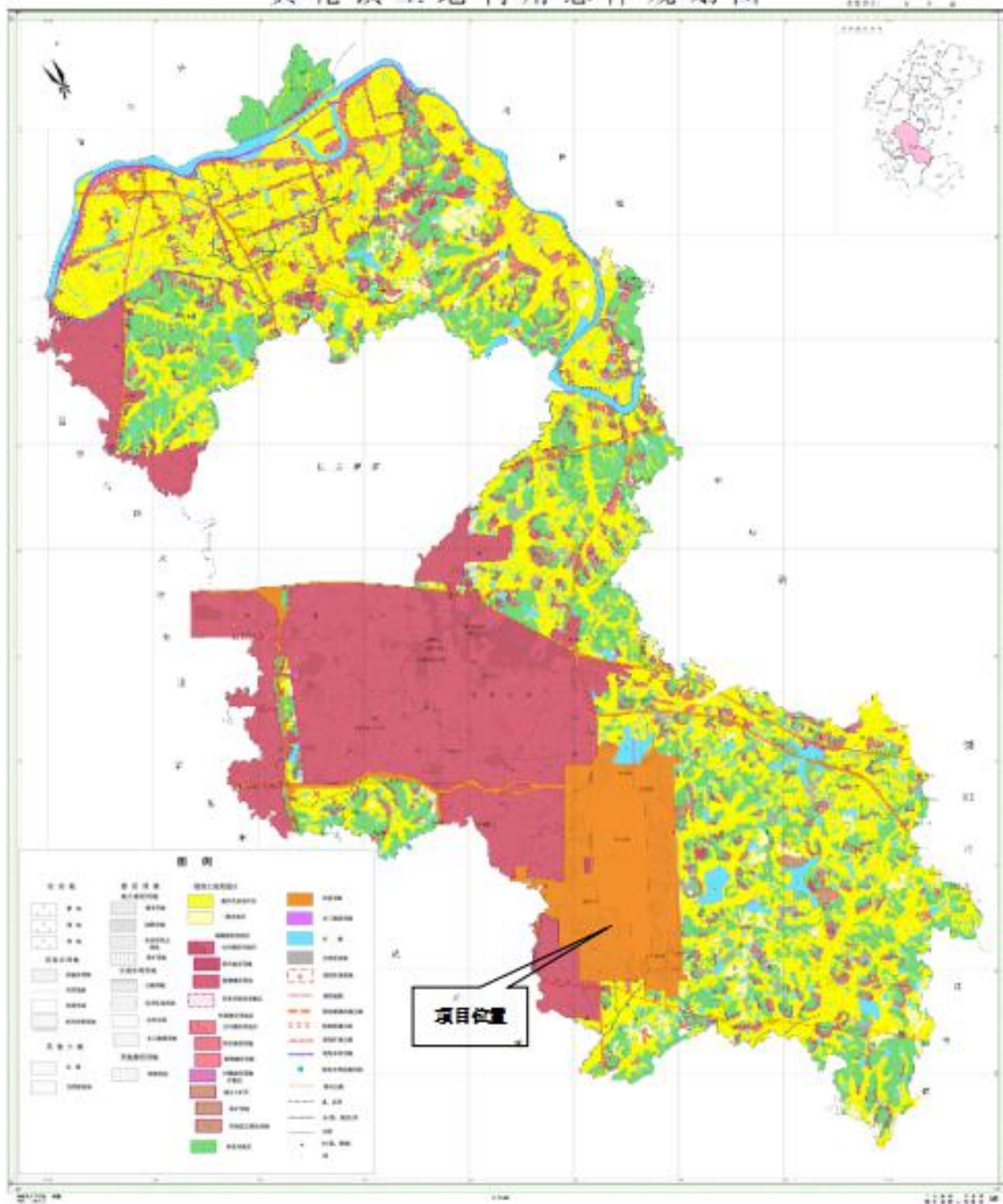


附图 7 长沙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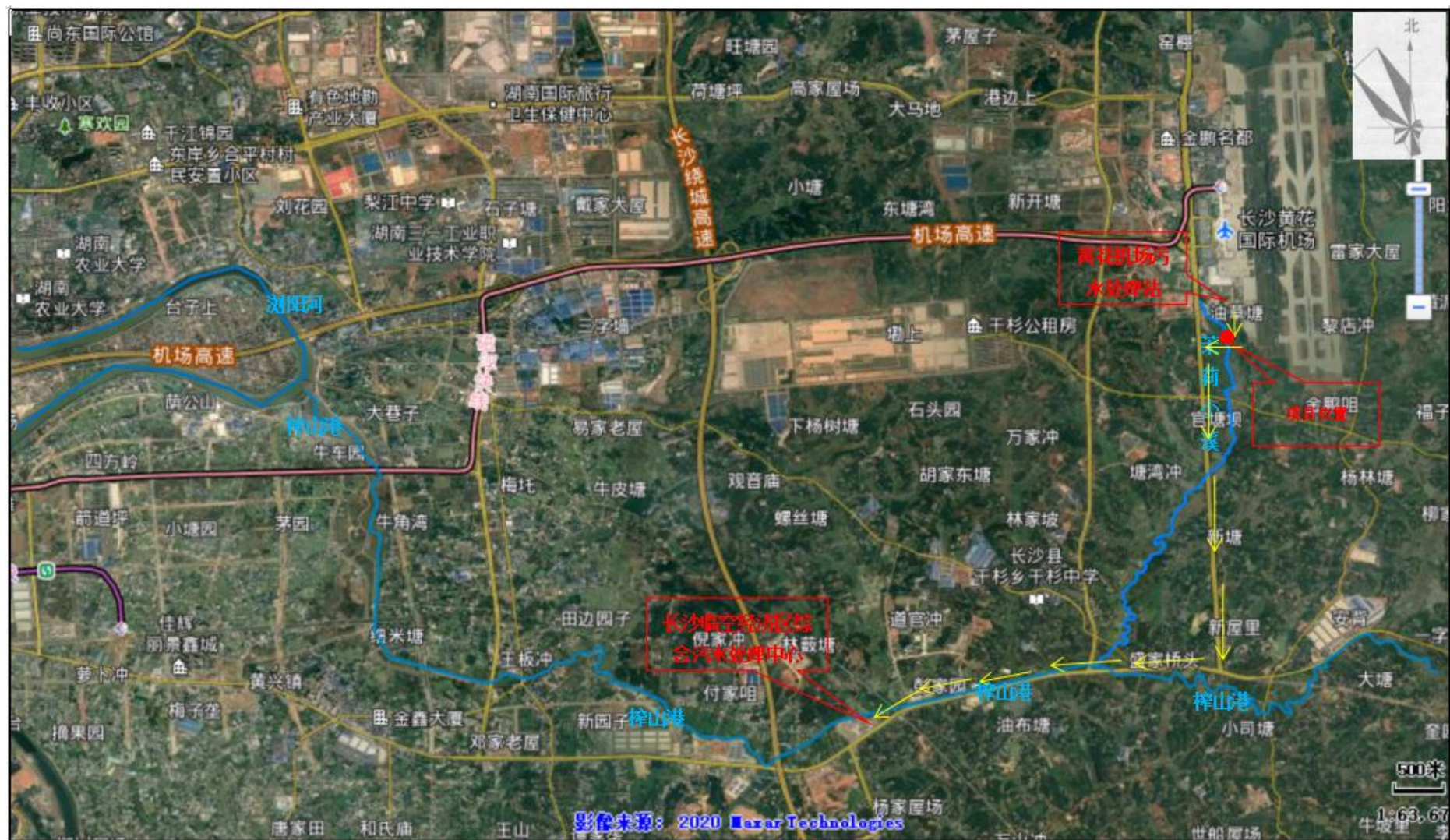
黄花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2016年修订版)

黄花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编制单位	编制人
编制日期	编制日期
编制地点	编制地点
编制范围	编制范围
编制依据	编制依据



附图 8 黄花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附图9 项目污水去向图



附图 10 项目现状噪声监测点位图



项目北面环境现状



项目东面环境现状



项目西面环境现状



项目西南面环境现状



项目场区环境现状

附图 11 环境现状图